

公司代码：600834

公司简称：申通地铁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施俊明、董事总经理金卫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高震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本次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9元（含税），预计分配红利合计9,070,256.20元，占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1.01%。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不变。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半年度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情请见半年度报告第三节/五/（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申通地铁	指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久事公司	指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申通地铁集团	指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城投控股	指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申凯公司	指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新能源公司	指	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公司	指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商业保理公司	指	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申通鉴衡公司	指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申电通公司	指	上海申电通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爱观合资公司	指	上海爱观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
凯奥雷斯	指	法国凯奥雷斯集团
申嘉合资公司	指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建元基金	指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申通金浦一期基金	指	上海申通金浦一期新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申通资产公司	指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实租赁公司	指	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实保理公司	指	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川发轨交	指	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川发申凯	指	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维保公司	指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地铁电科公司	指	上海地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铁物业公司	指	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	指	上海申通轨道交通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八号线三期公司	指	上海轨道交通八号线三期发展有限公司
隧道设计院	指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运一公司	指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运二公司	指	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
运三公司	指	上海地铁第三运营有限公司
运四公司	指	上海地铁第四运营有限公司
磁浮公司	指	上海磁浮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	指	上海地铁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东方置业公司	指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铁人力资源公司	指	上海地铁运营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维保供电分公司	指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供电分公司
申嘉线公司	指	上海轨道交通申嘉线发展有限公司
十二号线公司	指	上海轨道交通十二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发车准点率	指	地铁运营的准点发车次数与总发车次数的比值
运行图兑现率	指	列车实际开行列次与计划开行列次之比
报告期	指	2024年1-6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申通地铁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SHENTONG METRO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ENTONG METR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施俊明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斯惠	朱颖
联系地址	上海市虹莘路3999号F栋9楼	上海市虹莘路3999号F栋9楼
电话	021-54259971	021-54259953
传真	021-54257330	021-54257330
电子信箱	sunsihui@shtmetro.com	zhuying@shtmetro.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48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莘路3999号F栋9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3
公司网址	HTTP://WWW.SHTMETRO.COM
电子信箱	600834@shtmetro.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虹莘路3999号F栋9楼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申通地铁	600834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13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海龙、金园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4,537,403.65	167,125,337.48	1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45,406.61	36,067,717.61	-1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7,645,239.95	33,628,525.02	-1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93,129.07	-505,148,208.92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5,505,292.65	1,681,229,404.31	0.25
总资产	2,395,893,333.44	2,500,726,619.57	-4.19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262	0.075553	-18.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262	0.075553	-18.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57910	0.070444	-17.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	2.19	减少0.4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1.59	2.04	减少0.45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本期租赁保理项目收回。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55,064.69	主要为子公司申凯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以及新能源公司本期确认的光伏补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5,038.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5,017.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4,919.30	
合计	1,600,166.6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属于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行业范畴内的道路运输业。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有：公共交通运维管理业务，新能源相关业务，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

2019年，公司开展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申凯公司51%股权，申凯公司主营业务系接受公共交通业主委托，为其提供公共交通相关运营与维护管理服务，报告期内为无人驾驶地铁、机场捷运系统以及有轨电车三种不同模式的轨道交通工具提供运维管理服务。

1、申凯公司的经营模式：

申凯公司目前主要为无人驾驶地铁、机场捷运系统以及有轨电车三种不同模式的轨道交通工具提供运营和维保相关服务，总体而言，公司提供的运维管理服务在项目筹备阶段及运营阶段分别如下：

（1）筹备阶段

筹备阶段的服务内容主要包括：编制运营与维护计划、人员招募/培训、各类规章制度及体系建立、建设期工程介入、各系统调试、系统验收及接管、物资筹备、空车试运行及演练、组织专家评审、后勤保障等工作。

（2）运营阶段

运营阶段的服务内容主要如下：

- 1) 各类调度组织管理，包括行车调度、电力调度、环控调度、FAS/BAS监控、施工管理等；
- 2) 列车乘务管理，包括列车驾驶、到站清客、列车故障及其他应急处置等；
- 3) 车站服务管理，包括到站清客、客流疏导、旅客返流引导、应急处置等；
- 4) 应急处置与抢险指挥；
- 5) 后勤保障管理，包括物资供应、库存管理、危险品管控、清洁与清运管理等；
- 6) 对车辆及固定设施设备（包括轨道系统、供电系统、信号系统、控制中心、车站设备、车辆段维保设施与设备以及对外连接设施等）进行日常预防性维护和矫正性维修保养；
- 7) 根据列车实际运营情况，为业主提供大架修方案。

申凯公司盈利模式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与业主事先约定总包价格以及支付方式，相关运维成本由申凯公司自行承担，申凯公司赚取合同价格与成本之间的差价，即“固定总包价”模式；另一类是约定按运维成本加成固定比例的管理服务费作为合同金额，由业主方按约定的方式支付，即“成本加成”模式。

2、新能源公司主要从事轨道交通领域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及充电桩等相关业务。新能源公司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为：（1）分布式光伏项目。新能源公司在上海地铁各车辆基地的屋顶上投建光伏项目，所发电量主要提供给各家地铁运营单位使用，并向其收取电费。（2）充电桩项目。新能源公司已在莲花路上盖物业及部分基地停车场投建充电桩项目，为新能源汽车提供充电服务，并向其收取费用。

3、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拥有融资租赁业务资格，经营范围涵盖“商业保理”。为进一步依法、合规地分类开展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业务，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完成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设立登记并领取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6000万元人民币。详见公司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的公告（编号：临2023-017）。

4、此外，公司产业投资业务有：

合资子公司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等业务。

此外，公司还投资了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产业投资情况详见第三节/四/（四）投资状况分析。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申凯公司主营业务系接受公共交通业主委托，为其提供公共交通相关运营与维护管理服务，报告期内为无人驾驶地铁、机场捷运系统以及有轨电车三种不同模式的轨道交通工具提供运维管理服务。

申凯公司股东方凯奥雷斯是全世界最大的城市公共交通运营商之一，服务遍及全球 16 个国家，擅长多模式交通系统联运并有丰富的成功案例；公司可以充分发挥大股东申通地铁集团在上海轨道交通行业的资源优势。公司大股东申通地铁集团建设并运营世界上最大的地铁网络之一上海地铁，拥有业内领先的技术经验。申凯公司的合资成立充分嫁接了凯奥雷斯在多模式交通运营管理领域的国际化经验、公司和大股东申通地铁集团在地铁全生命周期管理上的先进技术及中国本土化优势。在公共交通运维过程中，申凯公司对标国际领先的行业管理理念和管理标准，通过扁平化管理、高度岗位复合、成熟的运维流程，实现运营和采购成本的体系化管控。

申凯公司设立商务部进行业务开拓，通过参加行业会议、多渠道接洽潜在客户等方式进行商务拓展，同行业内众多轨道交通行业上游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申凯公司参与长三角一体化和粤港澳大湾区一体化区域发展，并于本报告期内不断拓展相关业务，合资公司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完成都江堰有轨电车项目运营合同的中标及签约，都江堰 M-TR 旅游客运专线于 5 月 15 日正式开通运营。

新能源公司，发挥轨道交通基地屋顶资源优势，进行光伏项目建设，并对轨道交通进行节能改造，开展节能环保业务，发展绿色能源经济。新能源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科技、节能环保科技等业务。

新能源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分析：上海轨道交通网络已成规模，具有大量的轨道交通车辆基地屋顶资源可以作为光伏电站建设资源。新能源公司租用这些屋顶进行光伏项目建设，能更好挖掘上海轨道交通网络的优势，形成有自身行业特点的业务模式；上海轨道交通网络有很大的能耗需求，以及节能改造潜力。新能源公司建设光伏电站向上海轨道交通行业内的单位售电，为新能源公司的业务开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机遇；新能源公司租赁管理申通地铁集团下属单位既有光伏项目，可以使新能源公司成为申通地铁集团内唯一的光伏项目建设和管理主体。新能源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支持鼓励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政策，通过整合既有资源建设充电桩示范站。目前，新能源公司装机容量在全国轨道交通领域排名第一，完成组建第一批光伏自主运维团队，积极开展碳普惠政策研究。此外，节能业务方面，新能源公司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实施改造提升方案。

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根据《商务部税务总局关于确认世欣合汇租赁有限公司等企业为第十二批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的通知》（商流通函[2014]384 号）被确定为第十二批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获得融资租赁业务资格。2016 年 9 月，融资租赁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增加经营范围“商业保理”。2023 年 5 月，为进一步依法、合规地分类开展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业务，公司完成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设立登记。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约 1.85 亿元，同比 2023 年上半年增长约 10.42%。

2024 年上半年各业务板块具体情况如下：

业务板块一、公共交通运维管理业务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申凯公司在保证现有线路安全运营的同时，立足长三角，积极拓展市场。松江有轨电车运营合同原本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结束，后再次展延至 2024 年 4 月底，以完成运营交接工作，保证松江有轨电车项目的平稳过渡。合资公司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完成都江堰有轨电车项目运营合同的中标及签约，都江堰 M-TR 旅游客运专线于 5 月 15 日正式开通运营，实现文旅轨交项目零的突破。此外，申凯公司持续跟踪国内文旅轨交等项目，签署相关合作框架协议。

除积极进行市场业务拓展外，2024 年上半年，申凯公司还采取了结合数字化以及新技术等方式以进一步提升网络运维水准及系统的可用性、可靠性。在安全质量保障方面，申凯公司聚焦安全生产，开展应急演练、落实双重预防机制、建设企业安全文化、健全安全和精细化管理体系，护航企业发展。

申凯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运营三个项目，分别是上海地铁浦江线项目、松江有轨电车项目、浦东机场捷运项目，其中松江有轨电车项目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正式退出运营。

2024 年上半年这三个项目的运营情况如下：

上海地铁浦江线：

截至 2024 年 6 月底，浦江线自开通运营以来保持安全运营 2,284 天，运营情况良好。浦江线 2024 年上半年浦江线运营总里程 31.54 万公里，共计开行 51,055 列次，运行图兑现率 99.98%，发车准点率 99.98%，总客流 284.97 万人次，日均客流达 2.95 万人次，单日最高客流发生在 2024 年 04 月 15 日 3.86 万人次。浦江线 2024 年上半年运营安全形势平稳可控。

松江有轨电车：

自开通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松江线已安全运营 1,953 天。截至 2024 年 4 月底，松江线运营总里程 75.62 万公里，共计开行 37,536 列次，运行图兑现率 99.92%，发车准点率 99.96%，两条线总客流 257.34 万人次，两条线日均客流 2.13 万人次，单日最高客流发生在 2024 年 3 月 8 日 3.02 万人次。

浦东机场捷运线：

截至 2024 年 6 月底，捷运系统运营情况良好，捷运系统运营安全无事故。2024 年上半年线路累计运送乘客 1,771.9 万人次，日均客流达 9.7 万人次，最高单日客流达 11.9 万人次。共计开行载客列车 186,481 列次，载客运营里程达 32.7 万公里，线路发车准点率 99.58%，运行图兑现率 99.6%。

指 标	上海地铁浦江线	松江有轨电车	浦东机场捷运线
客运量 (万人次)	284.97	257.34	1,771.9
完成运营里程 (万公里)	31.54	75.62	32.7
实际开行列车数 (列次)	51,055	37,536	186,481
运营图兑现率 (%)	99.98%	99.92%	99.60%
发车准点率 (%)	99.98%	99.96%	99.58%
重大运营事故发生次数 (次)	0	0	0

此外，由申凯公司参股的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目前运营了嘉兴市有轨电车一期工程示范段。2024 年上半年，累计运送乘客 167.38 万人次。

合资公司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的都江堰 M-TR 旅游客运专线迎来正式开通运营，5 月 15 日开通至 6 月底，运行图平均兑现率 99.97%，平均列车正点率 99.75%，总开行 14,464 列次，运行总公里数 17.09 万公里，安全运营 47 天。

	总资产 (万元)	归母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客运量 (万人次)
2023 年上半年	13,172	3,145	11,037	24.75	2,093
2024 年上半年	18,005	4,203	12,816	297.51	2,481.59
增长率	36.69%	33.64%	16.12%	1,102.06%	18.57%

业务板块二、新能源业务

新能源公司在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约 1,862 万元，同比增长约 6%，主要来源于光伏项目的电费收益，且公司 2023 年投资新建的第五期 8.5MWp 光伏项目系统运行稳定，发电效率符合预期。

光伏业务方面：

截止报告期末，新能源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光伏电站规模约为 51.3MWp，该装机容量目前在全国轨道交通领域排名第一。2024 年上半年累计发电总量约 2,694.41 万 kwh，节约标煤约 7,538.42 吨，减少 CO2 排放约 11,316.52 吨。公司着力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和优化远程监控系统，通过高效运维确保自建和受托管理光伏项目的发电效率水平，对冲上半年辐照量减少对光伏发电量的影响。具体包括：

(1) 受托管理申通集团既有的 10MWp 光伏项目，2024 年上半年实际发电量约 434.25 万 kwh，同比减少约 17.43%；

(2) 2019 年投建的一期 6.6MWp 光伏项目，2024 年上半年实际发电量约 353.73 万 kwh，同比减少约 2.92%；

(3) 2020 年投建的二期 7.4MWp 光伏项目，2024 年上半年实际发电量约 410.23 万 kwh，同比减少约 3.93%；

(4) 2021 年投建的三期 12.1MWp 光伏项目，2024 年上半年实际发电量约 671.52 万 kwh，同比减少约 2.96%；

(5) 2022 年投建的四期 6.7MWp 光伏项目，2024 年上半年实际发电量约 349.76 万 kwh，同比减少约 7.45%。

(6) 2023 年投建的五期 8.5MWp 光伏项目，2024 年上半年实际发电量约 474.92 万 kwh。

报告期内，新能源公司积极推进 1 号线富锦路、15 号线陈太路、浦江线浦江镇 3 个新建光伏项目的投建工作，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争取早日并网。预计到 2024 年底，上海地铁的光伏装机容量可达约 59.5 兆瓦，具有一定的规模示范效应。

序号	光伏项目	发电量
1	受托管理的 10MWp 光伏项目	434.25 万 kWh
2	2019 年一期投建的 6.6MWp 光伏项目	353.73 万 kWh
3	2020 年二期投建的 7.4MWp 光伏项目	410.23 万 kWh
4	2021 年三期投建的 12.1MWp 光伏项目	671.52 万 kWh
5	2022 年四期投建的 6.7MWp 光伏项目	349.76 万 kWh
6	2023 年五期投建的 8.5MWp 光伏项目	474.92 万 kWh
合计	51.3MWp	2,694.41 万 kWh

充电桩业务方面：

新能源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支持鼓励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政策，以轨道交通网络为主动脉构建起公共交通出行的纽带，通过整合既有资源建设充电桩示范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新能源公司已投建莲花路站商业综合体和维保后勤充电桩 1、2、3 期项目，共建成 153 根充电桩，确保已上线的充电场站全部纳入平台管理并确保其安全运营。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充电桩累计充电量 102 万度电，提供充电服务 8.8 万余次。报告期内，充电桩累计充电量 42 万度，提供充电服务 2.6 万余次。

新能源公司通过充分调研充电市场的痛点、难点，深挖上海轨道交通内部场地资源，利用上海轨道交通网络化的优势，在既有停车场和上盖物业综合体探索新的“地铁+充电”新模式，新能源公司将通过规范高效持续的高服务品质为广大市民和出租车司机提供充电服务。

节能业务方面：

新能源公司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对 16 号线惠南主变功率因数实施改造提升方案，牵头进行周密组织，完善实施方案，确保施工安全。截至 2024 年 6 月底，该项目已完成全部 5 个变电站 10 台设备柜更换改造施工，单站设备调试已完成，系统联调已基本完成，现处于试运营阶段，计划 9 月完成验收。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发电量 (万度)
2023年上半年	17,494	5,799	1,764	795	2,387
2024年上半年	21,946	8,678	1,862	690	2,694
增长率	25.45%	49.65%	5.56%	-13.21%	12.86%

业务板块三、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

报告期内，融资租赁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4.89 万元，保理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72.32 万元。

商业保理公司上半年实际投放 0.4 亿元。报告期内，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两家公司共跟踪调研项目 6 个，完成项目评审 1 个。期间运营维护历年结转的存量项目和当年新增的项目共计 14 个，结清项目 3 个。为有效应对市场的不确定性变化，守牢资金安全底线，两家公司坚持每季一次投后检查工作，就客户经营数据的收集和更新提质升级，跟踪客户所处经营环境的动态变化，捕捉风险信号进行风险分析，为风险的有效控制提供决策依据。

2024年上半年融资租赁主要财务、业务指标情况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新增投放 (万元)
2024年上半年	44,560.49	41,321.32	394.89	429.28	0

2024年上半年商业保理主要财务、业务指标情况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新增投放 (万元)
2024年上半年	121,219.02	38,051.15	3,372.32	1,852.50	4,000.00

注：鉴于公司于 2023 年 5 月完成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设立登记，融资租赁与商业保理业务分类开展，报告期内财务、业务指标情况较去年同期无法进行有效比对，故表格仅标注报告期内相关情况。

业务板块四、产业投资业务

公司投资有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此外，公司还投资了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投资情况详见第三节/四/（四）投资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合计 436.34 万元。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上述投资项目的风险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相关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可能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详见第三节/四/（四）/重大股权投资情况 - 表格以及第六节/十/（二）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84,537,403.65	167,125,337.48	10.42
营业成本	123,694,633.47	110,171,415.49	12.27
销售费用	2,275,469.12	1,662,947.66	36.83
管理费用	17,764,410.07	17,797,676.97	-0.19
财务费用	4,580,189.39	4,387,685.73	4.39
研发费用	954,727.76	0.0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93,129.07	-505,148,208.9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461,772.82	-6,166,542.02	1,907.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07,139.69	88,260,614.69	-243.5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申凯公司都江堰项目 2023 年 7 月起确认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申凯公司都江堰项目 2023 年 7 月起确认营业成本。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申凯公司都江堰项目前期费用。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正常经营变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正常经营变动。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新能源公司开展光伏项目研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租赁保理项目收回。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转让大额存单收回资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偿还到期银行借款。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21,071,026.87	13.40	230,746,424.99	9.23	39.14	本期租赁保理项目收回资金增加
应收款项	64,294,822.34	2.68	36,563,004.31	1.46	75.85	本期申凯公司机场线项目款暂未结算
存货	36,182,057.19	1.51	36,420,605.84	1.46	-0.65	正常经营变动
合同资产	40,912,428.08	1.71	21,567,437.09	0.86	89.70	本期申凯公司松江线项目款暂未结算
投资性房地产	139,473.26	0.01	152,970.62	0.01	-8.82	正常折旧
长期股权投资	19,180,009.87	0.80	18,760,498.90	0.75	2.24	正常经营变动
固定资产	160,371,878.12	6.69	164,787,764.71	6.59	-2.68	正常折旧
使用权资产	15,468,513.56	0.65	18,522,173.24	0.74	-16.49	正常折旧
短期借款	250,000,000.00	10.43	383,000,000.00	15.32	-34.73	银行借款到期偿还
合同负债	782,667.26	0.03	946,786.68	0.04	-17.33	按照业务履行情况正常减少
长期借款	86,062,574.61	3.59	73,437,464.64	2.94	17.19	新能源公司用于新建光伏基地
租赁负债	13,200,576.89	0.55	16,505,923.15	0.66	-20.03	正常支付租金，租赁负债付款额减少
应收股利	37,589.86	0.00	-	0.00	不适用	购买的股票宣告分配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0.00	11,014,433.38	0.44	-100.00	原一年内到期的租赁项目已到期
其他流动资产	24,039,482.50	1.00	91,679,234.90	3.67	-73.78	部分保理项目结束收回
无形资产	1,298.06	0.00	2,855.60	0.00	-54.54	正常摊销
应付职工薪酬	8,174,612.53	0.34	15,758,660.85	0.63	-48.13	原计提的工资已发放
其他应付款	30,107,017.26	1.26	3,616,641.98	0.14	732.46	宣告分配股利还未发放
应付股利	25,309,858.53	1.06	485,999.47	0.02	5,107.80	宣告分配股利还未发放
其他流动负债	56,644.49	0.00	354,836.23	0.01	-84.04	待转销项税额金额变动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0,000.00	履约保函保证金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2017年4月27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入股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出资13750万元，占27.50%。

(2) 2018年8月28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设立轨道交通认证合资公司的议案。2019年1月，申通鉴衡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并取得了营业执照。

(3) 2019年5月19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2019年8月18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继续参与投资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公司于当年完成出资。

(4) 2021年6月18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组建维保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合资公司。2021年11月22日，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并取得了营业执照。

(5) 2022年9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6) 2024年5月13日、6月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上海地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50%股权，以及向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51%股权。2024年6月28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7) 2024年6月3日，公司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申通金浦一期基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6月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申通金浦一期基金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该项议案。2024年6月28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申通金浦一期基金的议案”。

此外，2022年10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合资设立上海爱观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合计436.34万元。

以上投资业务详细情况如下：

(1) 2022年8月4日，公司持有的上实保理公司27.50%的股权已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公示，公示截止日期为2022年8月31日。详见公司关于转让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编号：临2022-032)。由于未有受让方，公示期限延长至2023年8月3日。截止2023年8月3日，未有单位摘牌。2023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持有上实保理股权处置工作的追认和授权事项的议案”，以让与担保行权形式对该股权进行了处置。2024年

3月13日，公司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交了起诉状，详见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编号：临2024-011）。具体诉讼情况详见本半年度报告第六节/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说明。

(2) 2024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歇业清算的议案》，经与申通鉴衡股东协商一致，公司拟解散申通鉴衡，清算工作目前正在进行中。

(3) 2019年，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约7亿元于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次投资预期年化收益在7.8%，无其他收益，详见公司关于市场传闻的澄清公告（编号：临2020-017）。2022年1月至2023年9月，公司分4次累计减少了在建元基金中的实缴出资金额7亿元，公司实缴出资额已全部收回。目前公司在建元基金中无实缴出资额，详见公司关于公司继续减少基金实缴出资额的公告（编号：临2023-026）。

2023年11月20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拟退出建元基金并配合延长基金合伙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减资退伙的方式退出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配合延长建元基金合伙期限。详见公司关于退出股权投资基金并配合延长基金合伙期限的公告（编号：临2023-034）。期后事项：建元基金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不再是建元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并已经完成退出建元基金的所有手续，详见公司关于建元基金完成工商变更事项的公告（编号：临2024-048）。

(4) 报告期内经营正常。

(5) 报告期内经营正常。

(6) 期后事项：公司已于2024年7月16日向申通地铁集团、维保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并积极推进后续资产交割等相关事宜。2024年8月16日，地铁物业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材料已提交至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管局，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地铁物业公司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地铁电科公司资产交割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进行中。详见公司关于地铁物业完成工商变更事项的公告（编号：临2024-045）和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编号：临2024-047）。

(7) 报告期内暂未实施。

此外，公司拟与安徽爱观视觉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智眸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合资协议尚未签署，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详见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编号：临2022-046）。报告期内无新进展。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是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上海地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城市轨道交通电控装备维修及城市轨道交通综合智能信息服务	否	收购	80,000,000.00	50%	否		自有资金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3日、6月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相关议案。2024年6月28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否	2024年5月14日 2024年6月8日 2024年6月29日 2024年8月28日	详见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2024-02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2024-028)、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4-036)、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编号:临2024-047)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公告。
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车站物业及列车环境管理及服务、车站设施设备综合一体化生产管理等	否	收购	60,180,000.00	51%	是		自有资金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3日、6月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相关议案。2024年6月28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否	2024年5月14日 2024年6月8日 2024年6月29日 2024年8月28日	详见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2024-02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2024-028)、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4-036)、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编号:临2024-047)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公告。
合计	/	/	/	140,180,000.00	/	/	/	/	/	/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2,804,882.33	-247,107.03	1,621,775.30					2,557,775.30
合计	2,804,882.33	-247,107.03	1,621,775.30					2,557,775.3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600643	爱建集团	36,000.00		122,991.60	-32,074.28	54,917.32			482.32	90,917.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600649	城投控股	704,700.00		1,428,621.80	-146,723.32	577,198.48			23,166.84	1,281,898.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601200	上海环境	195,300.00		1,253,268.93	-68,309.43	989,659.50			13,940.7	1,184,959.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	936,000.00	/	2,804,882.33	-247,107.03	1,621,775.30			37,589.86	2,557,775.30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建元基金

详见本半年度报告第三节/四/（四）/1、（3）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中对建元基金投资情况的说明。

(2) 申通金浦一期基金

2024年6月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申通金浦一期基金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该议案。公司拟出资1.6亿元入伙上海申通金浦一期新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让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19.98%基金份额，详见公司关于投资申通金浦一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2024-032）。报告期内暂未实施。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0.00 元人民币；经营境内城市地铁、轻轨和有轨电车项目运营等业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申凯公司总资产 180,047,612.74 元；净资产 48,153,179.63 元；营业收入 128,156,353.94 元；营业成本 117,557,453.92 元；净利润 2,975,063.36 元。申凯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00.00 元人民币；经营城市公共交通、公共铁路运输业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川发申凯总资产 21,220,401.55 元；净资产 12,015,924.60 元；营业收入 19,265,395.58 元；营业成本 17,762,949.79 元；净利润 1,268,561.68 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00.00 元人民币；经营轨道交通领域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和节能改造等业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新能源公司总资产 219,458,242.94 元；净资产 86,777,654.76 元；营业收入 18,621,096.55 元；营业成本 6,691,763.38 元；净利润 6,900,467.18 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000.00 元人民币；经营租赁、融资租赁等业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融资租赁公司总资产 445,604,879.39 元；净资产 413,213,192.88 元；营业收入 3,948,902.89 元；营业成本 0.00 元；净利润 4,292,766.58 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60,000,000.00 元人民币；经营商业保理等业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商业保理公司总资产 1,212,190,240.12 元；净资产 380,511,532.69 元；营业收入 33,723,197.05 元；营业成本 9,598,344.44 元；净利润 18,524,996.11 元。

(七)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风险

(1) 多模式公共交通的运维安全风险

申凯公司目前主要为无人驾驶地铁、机场捷运系统以及有轨电车三种不同模式的轨道交通工具提供运营和维保相关服务。因此，公司未来可能面临着多模式公共交通的运维安全风险，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任重而道远。公司始终坚持把安全运维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把乘客的出行安全和满意度作为公司经营考核的重要指标，公司将努力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强化安全教育培训，加大宣传力度，加大安全工作组织保障，提高安全防范预防措施，从源头预防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申凯公司具体采取以下几个管理措施：

①落实隐患排查专项行动

申凯公司发布《申凯公司运营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从“行车调度指挥”、“关键设施设备”、“施工作业管理”、“应急响应处置”、“安全责任落实”五个方面开展排查工作，针对今年以来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频发情况，采取更加坚决有力措施。经过各专业隐患排查，上半年申凯公司所辖线路共计开展 60 次检查，对关键设施设备发现问题均落实整改。同时，针对线路车辆机械、车辆电气控制、信号系统、消控室 FAS、BAS 系统运行检查，各压力表压力正常；配电柜、稳压泵控制柜，环控电控室各消防设备的各种线缆良好，无接地或漏电隐患。

②通过专项培训提升全员安全意识

邀请行业专家开展“双预防工作”等安全专题培训，进一步提高申凯公司整体的安全意识。通过学习，重点提示线路运营专业 OCC 岗位的非正常行车处置、恢复流程业务，司机（现场管理员）的手动驾驶要求以及梳理恶劣天气预案的各项行车要求；维保专业强化关键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效果，抓实隐患排查工作。通过落实专项学习举一反三，使线路人员进一步巩固应对低温雨雪天气应急处置能力。

③提升演练实效，开展无通知演练

报告期内申凯公司共组织开展 2 次无通知演练。3 月，申凯公司组织浦江线模拟食堂、OCC 控制中心信号机发生火情无通知演练，消防泵房拉手动报警，评估了 OCC 以及古北物业应对火灾的初期处置能力；从故障发生（15:08）到人员到场用时在 1 分钟内，2 分钟使用了手提式灭火器，处置良好。其次，申凯公司同捷运开展捷运车辆基地消防演练，无通知模拟基地检修库一楼失火，通过初期处置扑灭火情，验证基地火灾应急下相关人员响应、处置流程及信息报告等环节，要求线路针对信息通报流程进一步加强。以上演练总体情况良好，针对存在问题均落实整改。

④持续开展季度绩效评估，加强责任落实

为加强各级安全考核和责任落实，将安全目标、指标完成情况与各项目部分绩效考核考评充分结合，根据《申凯公司安全绩效考核管理规定》要求，一季度、二季度分别组成绩效考核小组开展现场专项检查，定期跟踪隐患治理，并通报上季度情况，针对 2 项 B 类隐患（电缆井孔洞、高坠隐患），每月落实整改督办。

⑤改进安全检查与隐患排查工作

一是组织讨论并推进《申凯公司 2024 年安全检查与隐患排查工作方案》，制定年度《安全检查计划表》，分节假日、施工现场、委外单位、特种作业、人身安全等检查重点，线路参考实施。含重点时段（五一、十一等）、重点问题（薄弱环节、隐患等）、日常检查。二是完善隐患排查机制，确保计划覆盖范围无缺项漏项，目前浦江线针对安全检查发现的问题，使用平台化登记形式，录入及跟踪治理，并结合双重预防双周会，做好跟踪、闭环管理；同时，逐步在 PVG 推进 L1、L2 检查平台化的工作，已初步完成 L1、L2 平台化的流程功能开发、测试。三是更新并发布《申凯安全质量检查巡视管理规定》，提升安全检查的精细度，检查内容特别列举“委外”，优化《安全生产检查表》表单内容，简化填记的同时，确保不漏项。

⑥积极推进消防攻坚除隐患工作

报告期内共开展了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仓库消防安全集中攻坚行动、消防除患攻坚大整治、破窗拆网和打通消防生命通道行动、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治理攻坚行动、隧道区间消防安全专项排查、减灾防灾期间消防安全演练等共计 8 项行动，对发现隐患截止 6 月 1 日均已全部完成整改。开展对现有的电动自行车专项治理，对现场应急处置方案进行优化，集中充电点进行完善，增加车位划分界限，区分充电区和非充电区，完成增加水基型灭火器。

（2）项目建设施工管理风险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发挥轨道交通基地屋顶资源优势，进行光伏项目建设，并对轨道交通进行节能改造，开展节能环保业务，发展绿色能源经济。因此，新能源公司还将面临着光伏项目、节能改造项目施工建设管理风险，主要包括吊装作业安全风险、动火作业安全风险、临边作业安全风险等，新能源公司将对应采取如下措施，确保风险可控，推进项目安全实施：①针对吊装作业编制专项施工方案，严格按照方案实施，做到吊装有计划，施工有方案；施工过程在吊装区域做好安全警示及围护，并安排专人进行看护；吊装作业机械及司机、指挥等，均应年检合格和持证上岗；②根据《动火作业管理规定》实施动火作业审批，消除动火作业点区域内易燃物、配备灭火器设施、并安排动火监护人全过程监护；③针对临边作业编制专项施工方案，由高空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按要求穿戴及系挂安全绳，确保临边作业安全。

2. 由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公司可能面临相应下列风险：

（1）市场风险及控制措施

融资租赁公司可能面临融资租赁行业的市场风险。融资租赁行业是一个新兴的行业，随着市场需求的加大，和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支持，融资租赁业发展较为迅速。但是随着融资租赁行业已进入统一监管时期，市场竞争风险将增加。

为了控制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和融资租赁行业的规范经营的要求，明确业务定位，培养和吸纳专业团队，设计科学管理模式，严抓风险控制，努力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2) 信用风险及控制措施

承租人信用状况及其风险管理能力会影响到融资租赁公司的坏账率，进而影响融资租赁公司的盈利状况。为此，融资租赁公司将加强风控，通过机制保障和业务运作模式设计，控制信用风险，保证公司稳健运行。

3. 鉴于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完成子公司商业保理公司的设立登记，公司还可能面临相应下列风险：

(1) 应收账款质量风险

应收账款质量风险可能会导致商业保理公司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有缺陷，影响商业保理公司到期足额回收保理款项。为控制相关风险，商业保理公司将通过尽职调查确认相关交易行为的真实性，从而有效降低应收账款质量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包含买卖双方两大方面，其中买方信用风险即赊销风险是保理业务的关键风险，同时作为第二还款人，卖方信用风险亦不容忽视。为此，商业保理公司将通过全面核查买卖双方的资信情况、组建企业信息评估体系、完善信用评估机制等方式，高效识别信用风险，保障商业保理业务的顺利运行。

(3) 法律风险

商业保理业务可能面临的法律风险主要为卖方履约瑕疵风险、买方抗辩权及抵销权风险等，为有效降低相关风险，商业保理公司将加强对从业人员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学习培训，不断根据外部环境变化完善公司相关制度等，严控法律风险，保护各方合法权益。

4. 股权投资风险

公司目前投资设立了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因此，公司在进行股权投资的同时，也面临着相应风险包括投资决策风险、被投资企业的经营风险、市场风险等。为此，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的决策程序，对被投资企业严格把关，按照投资的行业标准、区域标准、项目标准进行层层筛选，对被投资企业进行全面细致的尽职调查，对于不符合要求的投资项目坚决否决。除此之外，公司还不断加强被投资企业经营决策的过程监控，明确股权退出安排及投资保障措施，尽可能消灭或减少上述投资风险发生的各种可能性，保障公司投资业务安全。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1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19 日	会议审议通过 2 项议案： 1、关于更换一名董事的提名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 6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 31 项议案： 1、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5、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24 年预算编制及经营计划 7、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8、关于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1、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12、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 12.01 交易对方 12.02 交易标的 12.03 定价依据和交易价格 12.04 支付方式 12.05 资金来源 12.06 过渡期损益安排 13、关于《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4、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15、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16、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7、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及不适用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18、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信息公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19、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的议案 20、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21、关于本次交易业绩承诺与利润补偿相关文件的议案 22、关于批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23、关于本次交易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交易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24、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25、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2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27、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议案 28、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股权转让相关协议的议案 29、关于本次交易业绩承诺与利润补偿相关补充文件的议案 3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4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31、关于投资申通金浦一期基金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适用 不适用**股东大会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1、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说明**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于2024年1月18日在上海市宜山路650号神旺大酒店二楼宴会厅召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会议以现场结合网络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议案逐项审议表决，表决通过的议案见上表“会议决议”。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为议案1、2。

2、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情况说明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于2024年6月28日在上海市宜山路650号神旺大酒店二楼宴会厅召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会议以现场结合网络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议案逐项审议表决，表决通过的议案见上表“会议决议”。

上述议案7、11-29、31为关联交易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股东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在表决时予以了回避。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为议案5、7-9、11-31。特别决议议案为议案9、11-29。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叶彤	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离任
施俊明	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选举
徐子斌	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月18日，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更换施俊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新任董事。同时免去徐子斌先生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同日，公司收到董事长叶彤女士的书面辞呈，叶彤女士因为工作原因申请辞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在公司担任的其他一切职务。叶彤女士的书面辞呈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同日，经过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施俊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及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实施细则》，战略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公司董事长施俊明先生担任。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19
每10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p>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4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2024年度中期分红方案为：以本次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9元(含税)，预计分配红利合计9,070,256.20元，占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1.01%。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不变。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p>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8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同年新能源公司完成设立。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临2018-016）和（编号：临2018-029）。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经营轨道交通领域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和节能改造等业务，致力于提供轨道交通行业的节能环保服务。新能源公司2019~2023连续五年累计投资新建约51.3MWp光伏项目并受托管理申通地铁集团既有10MWp光伏项目。2024年上半年光伏项目累计发电2,694万kWh，节约标煤约7,538吨，减少CO₂排放约11,317吨。成立至今，新能源公司投建及受托管理光伏项目累计发电约16,435万kWh，节约标煤约45,983吨，减少CO₂排放约69,029吨。各项目发电量及节能减排情况详见下表：

光伏项目	2024年上半年发电量 (万 kWh)	2024上半年 减排量 (t)	2024上半年 减少标煤 (t)	累计发电量 (万 kWh)	累计减排量 (t)	累计减少标煤 (t)
受托管理的 10MWp 光伏项目	434.25	1,823.85	1,214.94	4,964.07	20,849.09	13,888.48
2019年一期投建的 6.6MWp 光伏项目	353.73	1,485.67	989.67	3,311.08	13,906.54	9,263.74
2020年二期投建的 7.4MWp 光伏项目	410.23	1,722.97	1,147.74	3,067.27	12,882.53	8,581.61
2021年三期投建的 12.1MWp 光伏项目	671.52	2,820.38	1,878.78	3,451.52	14,496.38	9,656.66
2022年四期投建的 6.7MWp 光伏项目	349.76	1,468.99	978.56	1,092.42	4,588.16	3,056.37
2023年五期投建的 8.5MWp 光伏项目	474.92	1,994.66	1,328.73	549.12	2,306.30	1,536.33
合计	2,694.41	11,316.52	7,538.42	16,435.48	69,029.02	45,983.19

注：1、受托管理的10MWp光伏项目累计发电量从2019年7月份开始计算；

2、减排量按照沪环气[2022]34号文件要求进行换算，即电力排放因子缺省值由7.88t CO₂/万kWh调整为4.2t CO₂/万kWh；

3、根据《2020年上海市地区能源平衡表》中全社会平均发电煤耗实际值，采用的电力等价折标系数调整为2.7978吨标准煤/万千瓦时。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1,317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投建光伏项目发电

请参见第五节/一/（四）的内容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切实履行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公司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行业相关要求，积极参加消费帮扶工作，深度参与国资委组织开展的企业消费帮扶专项行动，通过行业采购电子商务平台等积极采购消费帮扶农产品。

2018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参加了徐汇区“百企结百村”精准帮扶村企结对活动，与云南省红河州元阳县马街乡结对。2019 年度公司参与徐汇区“百县百品”帮扶产品采购活动，采购了上海帮扶对口地区农产品约 2 万元。2020-2022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采购对口消费帮扶地区农产品约 12.5 万元。2023 年，公司与上海市金山区立新村建立结对帮扶关系，支持对口支援地区乡村振兴。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上海帮扶对口地区农产品约 1.43 万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申通地铁集团	1、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本公司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刑事处罚或者与证券市场相关的重大行政处罚； 3、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违反诚信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4、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所述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2024年5月	是	最近五年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申通地铁集团	1、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刑事处罚或者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 3、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违反诚信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2023年11月	是	最近五年	是		

			4、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所述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维保公司、地铁电科公司、地铁物业公司	1、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刑事处罚或者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 3、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违反诚信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4、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所述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最近五年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刑事处罚或者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 3、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违反诚信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4、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所述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最近五年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申通地铁集团	1、本公司为本次交易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在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下称“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证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有关本次交易所必需的相关信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是		

			<p>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并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如本次交易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之前，本公司承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上交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上交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上交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账户信息的，授权上交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可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p>4、本公司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p>1、本公司为本次交易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在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下称“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证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有关本次交易所必需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并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公司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地铁物业公司、地铁电科公司	1、本公司为本次交易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在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下称“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证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有关本次交易所必需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并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公司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维保公司	1、本公司为本次交易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在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下称“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证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有关本次交易所必需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并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公司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3年11月	是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并保证为本次交易而向上市公司所提供的资料、信息和作出的声明、承诺、确认及说明等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该等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是		

			<p>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本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申通地铁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p>本公司提交并披露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本公司就本次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前述提交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p>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提交并披露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公司就本次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前述提交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p>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资产注入	申通地铁集团、维保公司	<p>1、本公司合法持有标的公司股权。对于本公司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已经依法履行相应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及出资不实等违反作为标的公司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p> <p>2、本公司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股权代持的情形或类似安排，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不存在任何现有或潜在法律权属纠纷。该等股权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或第三方权益限制情形，</p>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承诺当时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前	是		

			<p>也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轮候冻结、查封、拍卖该等股权之情形；</p> <p>3、本公司依法拥有该等股权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对该等股权的占有、使用、收益或处分没有侵犯任何其他第三方的权益，该等股权的过户、转移或变更登记不存在法律障碍，若因本公司所出售股权的任何权属瑕疵引起的损失或法律责任，均由本公司承担。</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申通地铁集团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和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以外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以下简称“关联企业”)将避免直接或间接地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上海地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及附属企业开展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或参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p> <p>3、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因任何原因出现导致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取得与上市公司及附属企业开展的业务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收购机会，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以使上市公司及附属企业拥有取得该业务或收购机会的优先选择权；如上市公司或附属企业选择承办该业务或收购该企业，则本公司及关联企业放弃该业务或收购机会，本公司将就上市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披露义务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p> <p>4、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则所得收入全部归上市公司所有；造成上市公司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4年5月	是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申通地铁集团	<p>1、本公司作为承担上海轨道交通投资建设和运营的责任主体，根据上海市政府统一安排和部署，未来仍将主要承担上海轨道交通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工作；</p> <p>2、本公司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于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2023年11月	是	长期	是	

			<p>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4、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情况；</p> <p>5、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市场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在具备相关开发资格、招标条件并获得第三方同意（如需）的同等条件下，本公司将尽力促成上市公司获得该等商业机会；</p> <p>6、本公司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p> <p>7、如上市公司认定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p> <p>8、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向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的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优先受让权；</p> <p>9、本公司承诺，将承担违反本承诺之相应赔偿责任，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合理损失或开支。</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维保公司	<p>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情况；</p> <p>3、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市场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p>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长期	是	

			<p>在具备相关开发资格、招标条件并获得第三方同意（如需）的同等条件下，本公司将尽力促成上市公司获得该等商业机会；</p> <p>4、本公司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p> <p>5、如上市公司认定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p> <p>6、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向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的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优先受让权；</p> <p>7、本公司承诺，将承担违反本承诺之相应赔偿责任，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合理损失或开支。</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申通地铁集团	<p>1、本公司将充分尊重申通地铁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关联企业”），今后将尽量避免与申通地铁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规范与申通地铁发生的必要关联交易；</p> <p>3、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上市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将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4、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并予以充分、及时地披露。</p>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长期	是	

			<p>5、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协议；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p> <p>6、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本公司及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p> <p>7、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p> <p>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维保公司	<p>1、本公司将充分尊重申通地铁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关联企业”），今后将尽量避免与申通地铁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规范与申通地铁发生的必要关联交易；</p> <p>3、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上市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将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4、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并予以充分、及时地披露。</p> <p>5、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协议；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p> <p>6、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本公司及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p> <p>7、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p>	2023年11月	是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申通地铁集团	<p>1、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p> <p>2、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4、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2)上市公司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p>	2024年5月	是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申通地铁集团	<p>1、本公司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依法行使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股东权利，不得滥用或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5、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6、本公司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p>	2023年11月	是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本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p>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申通地铁集团	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不减持所持申通地铁股票。本公司如违反上述减持计划而在上述期间内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申通地铁所有。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交易期间，本人不减持所持申通地铁股票（如有）。本人如违反上述减持计划而在上述期间内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申通地铁所有。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申通地铁集团	<p>1、本次交易完成前，申通地铁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申通地铁的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独立；</p> <p>2、本次交易不存在可能导致申通地铁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作为申通</p>	2024年5月 2023年11月	是	长期	是		

			<p>地铁控股股东，本公司将继续保证申通地铁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p> <p>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申通地铁造成的损失。</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申通地铁集团	<p>1、地铁电科 2024 年度、2025 年度、2026 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经上市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930 万元、1220 万元、1500 万元，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650 万元。</p> <p>2、如地铁电科在业绩承诺期内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已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的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则由申通地铁集团向上市公司进行业绩补偿。业绩补偿的具体计算方式为：申通地铁集团当期应补偿金额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 ÷ 业绩承诺期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标的资产交易对价 - 累积已补偿金额。如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小于或等于 0 时，按其实际值取值，即地铁电科发生亏损时按实际亏损额计算净利润。当期应补偿金额小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现金不退回。</p>	2024 年 5 月	是	2024-2026 年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维保公司	<p>1、地铁物业 2024 年度、2025 年度、2026 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经上市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995.05 万元、1007.27 万元、1123.51 万元，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125.83 万元。</p> <p>2、如地铁物业在业绩承诺期内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已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的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则由维保公司向上市公司进行业绩补偿。业绩补偿的具体计算方式为：维保公司当期应补偿金额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 ÷ 业绩承诺期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标的资产交易对价 - 累积已补偿金额。如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小于或等于 0 时，按其实际值取值，即地铁物业发生亏损时按实际亏损额计算净利润。当期应补偿金额小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现金不退回。</p>	2024 年 5 月	是	2024-2026 年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申通地铁集团	<p>1、本公司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p> <p>2、本公司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关联企业”），今后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p> <p>3、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上市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将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4、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发生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会利用控股股东或关联方的地位要求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5、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协议；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p> <p>6、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本公司及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p> <p>7、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p>	2019年5月	是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申通地铁集团	<p>1、本公司作为承担上海轨道交通建设和运营的责任主体，根据上海市政府统一安排和部署，未来仍将主要承担上海轨道交通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工作；</p> <p>2、本公司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于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2019年5月	是	长期	是		

			<p>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4、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情况；</p> <p>5、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市场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在具备相关开发资格、招标条件并获得第三方同意（如需）的同等条件下，本公司将尽力促成上市公司获得该等商业机会；</p> <p>6、本公司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p> <p>7、如上市公司认定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p> <p>8、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向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的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优先受让权；</p> <p>9、本公司承诺，将承担违反本承诺之相应赔偿责任，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合理损失或开支。</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申通地铁集团	<p>本公司就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作出如下承诺：</p> <p>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p> <p>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p> <p>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p>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p> <p>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p>	2019年5月	是	长期	是		

			6、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咨询公司	<p>1、本公司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p> <p>2、本公司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关联企业”），今后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p> <p>3、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发生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会利用控股股东或关联方的地位要求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协议；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p> <p>5、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本公司及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p> <p>6、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p>	2019年5月	是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咨询公司	<p>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情况；</p> <p>3、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市场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在具备相关开</p>	2019年5月	是	长期	是		

			<p>发资格、招标条件并获得第三方同意（如需）的同等条件下，本公司将尽力促成上市公司获得该等商业机会；</p> <p>4、本公司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p> <p>5、如上市公司认定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p> <p>6、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向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的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优先受让权；</p> <p>7、本公司承诺，将承担违反本承诺之相应赔偿责任，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合理损失或开支。</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申通地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上市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2019年5月	是	长期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申通地铁集团	<p>1、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p> <p>2、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2019年5月	是	长期	是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交了起诉状，要求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回购公司持有的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7.5% 的股权(以公司已行使让与担保 1.375 亿元为对价)，并由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配合办理股权变更登记备案。详见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编号:临 2024-011)。本案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开庭审理，庭上公司修改诉讼请求为：1、判令上实租赁立即以公司已行使让与担保权的 1.375 亿元为对价回购公司持有的上实保理 27.5% 股权并另外支付公司 7,127,397.26 元；2、判令上实租赁配合公司办理股权变更登记备案手续。本案目前尚未判决。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章节所载关联交易的披露系依据上交所上市规则确定，与财务报表附注中的关联交易数额(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可能存在差异。

1) 经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申凯公司与申通地铁集团、八号线三期公司等关联法人预计将发生 9 项日常关联交易，2024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10060 万元。详见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24-015)。

报告期内，申凯公司与申通地铁集团、八号线三期公司的 8 号线三期运营与维护项目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3825 万元；申凯公司与申嘉合资公司的技术支持服务项目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90 万元；申凯公司与凯奥雷斯上海公司的人员培训和技术支持服务项目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5 万元；申凯公司与培训中心的培训服务项目的关联交易未有金额发生；申凯公司与投资公司及东方置业公司的办公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项目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249 万元；申凯公司与地铁物业公司的日常保洁服务项目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7 万元；申凯公司与地铁人力资源公司的派遣员工服务项目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8 万元；申凯公司与检测认证公司的网络安全自测项目

的关联交易未有金额发生；申凯公司与申电通公司的浦江线场段工艺设备、清扫车等设施委外维护保养项目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16万元。

报告期内，申凯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关联方	2024年 (预计不超过)	2024年上半年实际发生额 (不含税)
1、8号线三期运营与维护项目	申通地铁集团、八号线三期公司	9100	3825
2、申嘉合资公司技术支持服务项目	申嘉合资公司	200	90
3、人员培训和技术支持服务项目	凯奥雷斯上海公司	80	5
4、培训服务项目	培训中心	20	0
5、办公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项目	投资公司	550	249
	东方置业公司		
6、日常保洁服务项目	地铁物业公司	20	7
7、派遣员工服务项目	地铁人力资源公司	20	8
8、网络安全自测项目	检测认证公司	30	0
9、浦江线场段工艺设备、清扫车等设施委外维护保养项目	申电通公司	40	16
合计		10060	4200

2) 经2024年6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与申通地铁集团及集团下属单位预计将发生屋顶租赁、售电、资产租赁等10项日常关联交易，2024年度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15842万元。详见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2024-015）。

报告期内，新能源公司与集团及集团下属单位的屋顶租赁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32.86万元；光伏项目售电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1809.02万元；既有光伏项目资产租赁实际发生金额为88.49万元；光伏并网柜维护服务交易未有金额发生；光伏工程总承包项目未有金额发生；办公地租赁及物业服务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35.97万元；日常保洁服务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1.91万元；充电桩租赁交易未有金额发生；功率因数改造项目未有金额发生；派遣员工服务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0.3万元。

报告期内，新能源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关联方	2024年 (预计不超过)	2024年上半年实际发生额 (不含税)
1、屋顶租赁项目	申通地铁集团	120	3.23
	七号线公司		2.68
	共和新路高架发展公司		1.79
	浦东线公司		2.82
	长宁线公司		2.34
	杨浦线公司		3.72
	十二号线公司		1.38
	十四号线公司		4.82
	申松线公司		2.75
	二号线东延伸公司		1.69
	五号线南延伸公司		1.79
	申嘉线公司		1.10
	明珠线公司		2.75
	十三号线公司		0
	十七号线公司		0
十五号线公司	0		

	磁浮公司		0
2、售电项目	运一公司	4500	281.92
	运二公司		498.42
	运三公司		251.64
	运四公司		545.50
	磁浮公司		231.54
3、资产租赁项目	申嘉线公司	250	67.26
	十二号线公司		16.81
	十六号线公司		4.42
4、并网柜维护服务项目	维保供电分公司	130	0
5、光伏工程总承包项目	隧道设计院	9800	0
6、办公地租赁及物业服务项目	投资公司	140	35.97
	东方置业公司		
7、日常保洁服务项目	地铁物业公司	15	1.91
8、充电桩租赁项目	维保公司	5	0
9、功率因数改造项目	磁浮公司	880	0
	维保供电分公司		
10、派遣员工服务项目	地铁人力资源公司	2	0.3
合计		15842	1968.55

3) 经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与关联法人检测认证公司预计将发生信息系统网络安全测评服务日常关联交易, 2024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8 万元。报告期内, 该关联交易未发生。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 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1 月 20 日,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向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上海地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 股权, 向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1% 股权。交易对方申通地铁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维保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详见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 临 2023-030)。

报告期内, 公司 2024 年 5 月 13 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 6 月 7 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详见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 临 2024-02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 临 2024-028)、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 2024-036)。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24]第 0108 号、东洲评报字[2024]第 0109 号《资产评估报告》,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评估基准日), 地铁电科公司 100% 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16000

万元，地铁物业公司 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11800 万元。基于评估结果，经公司与申通地铁集团、维保公司协商一致，地铁电科公司 5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8000 万元，地铁物业公司 51%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6018 万元。本次交易的过渡期为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标的公司的损益由转让方享有和承担。

期后事项：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向申通地铁集团、维保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并积极推进后续资产交割等相关事宜。2024 年 8 月 16 日，地铁物业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材料已提交至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管局，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地铁物业公司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地铁电科公司资产交割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进行中。详见公司关于地铁物业完成工商变更事项的公告（编号：临 2024-045）和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编号：临 2024-047）。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申通地铁集团就地铁电科公司业绩承诺与利润补偿事项出具了《业绩承诺与利润补偿承诺函》、《业绩承诺与利润补偿之补充承诺函》，承诺地铁电科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2026 年度经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930 万元、1220 万元以及 1500 万元，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3650 万元。

维保公司与公司就地铁物业公司业绩承诺与利润补偿事宜签订了《业绩承诺与利润补偿协议》、《业绩承诺与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承诺地铁物业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2026 年度经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995.05 万元、1007.27 万元以及 1123.51 万元，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3125.83 万元。

报告期内，本次重组相关资产过户尚未完成。

期后事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地铁物业公司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地铁电科公司资产交割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进行中。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 年 6 月 7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申通金浦一期基金的议案》。公司拟出资 1.6 亿元受让关联方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申通金浦一期新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9.98% 基金份额，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申通金浦一期基金。	公司关于投资申通金浦一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 2024-032）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甲方的名称	合同乙方的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所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相关评估机构名称	评估基准日	定价原则	最终交易价格	截止报告期末合同的执行情况
1	关于上海地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框架协议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0日	4,919.52万元(100%权益)	16,000.00万元(100%权益)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年9月30日	以评估值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	8,000.00万元	正常履行
2	关于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框架协议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0日	11,253.77万元(100%权益)	11,800.00万元(100%权益)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年9月30日	以评估值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	6,018.00万元	正常履行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2023年11月21日	-	-	-	-	根据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协商确定	25,000.00万元	正常履行
4	国内保理业务合同	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9日	109,620.68万元	-	-	-	以市场公允价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70,000.00万元	正常履行
5	国内商业保理合同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7日	34,139.92万元	-	-	-	成本效益原则	30,000.00万元	正常履行
6	浦东机场捷运运行第三阶段委托管理子合同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5日	-	-	-	-	双方谈判确定	17,824.20万元	正常履行
7	浦江线核心机电系统2023-2027年维保项目合同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7日	-	-	-	-	以市交委对维保定额验收(维保定额通过专家评审)且申通地铁集团下达该费用为前提条件	31,958.00万元	正常履行
8	8号线三期运营与维护协议补充协议二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八号线三期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7日	-	-	-	-	各年度实际价格根据该年度基准价、该年度人工及物价指数与签约年的变化以及调价机制计算确定	每一年度合同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正常履行
9	国内商业保理合同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年8月30日	148,321.70万元	-	-	-	以市场公允价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不超过60,000.00万元	正常履行
10	万达文化旅游城交通配套项目-都江堰M-TR旅游客运专线工程运营业务(部分)合同	都江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5月15日	-	-	-	-	双方谈判确定	19,900.00万元	正常履行

11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爱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建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年7月	-	-	-	-	双方协商	23,700万元	正常履行
12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爱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建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年8月	-	-	-	-	双方协商	46,300万元	正常履行

- (1) 其他重大合同 1 和 2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 2023-030）之议案 11：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股权转让相关协议的议案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4-036）之议案 28：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股权转让相关协议的议案。
- (2) 其他重大合同 3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3-013）之议案 6:2023 年预算编制及经营计划；
- (3) 其他重大合同 4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3-013）之议案 6:2023 年预算编制及经营计划；
- (4) 其他重大合同 5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的公告（编号：临 2023-017）。商业保理公司设立后，融资租赁公司按照行业监管政策及监管机构要求，推进融资租赁与商业保理业务分业经营。在不影响客户正常经营的前提下，采用平移合同的方式满足监管要求，并于 2023 年完成融资租赁公司所有存量商业保理项目平移至商业保理公司的工作。
- (5) 其他重大合同 6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3-013）之议案 6:2023 年预算编制及经营计划；
- (6) 其他重大合同 7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3-013）之议案 6:2023 年预算编制及经营计划；
- (7) 其他重大合同 8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23-008）；
- (8) 其他重大合同 9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1-016）之议案 6:2021 年预算编制及经营计划；
- (9) 其他重大合同 10 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4-036）之议案 6：2024 年预算编制及经营计划；
- (10) 其他重大合同 11、12 的相关公告详见本半年度报告第三节/四/(四)/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期后事项：建元基金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不再是建元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并已经完成退出建元基金的所有手续。详见公司关于建元基金完成工商变更事项的公告（编号：临 2024-048）。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是公司“十四五”规划中期调整后实施的第一年，是公司经历市委巡视、市审计局专项审计、集团党委巡察后的第一年，也是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关键之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落实交通强国、长三角一体化等国家战略，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发挥政治引领作用，聚焦上海地铁“三个转型”，将党建工作与经营工作深度融合，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公司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全年各项工作。

1. 推动党纪学习教育与思想政治工作深度融合：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活动；组织开展系列中心组学习；挖掘群团中的先进人物。

2. 深入推进党的全面领导与企业治理体系深度融合：围绕全面从严治党、意识形态工作、党风廉政建设等主题，做好专题研究工作；进一步修订党建制度，细化量化“三重一大”、“前置研究”事项清单；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稳步推进各项业务。

3.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与企业风险管控深度融合：强化管党治党责任落实；扎实开展政治监督；推进“净风行动”及巡视整改工作；推进廉洁文化建设。

4. 推动党的组织建设与队伍建设深度融合：结合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围绕党建、安全生产、人力资源、财务管理、业务开展等主题，开展多场调研工作；严肃党内组织生活；健全人才考核体系；完善人才队伍建设。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65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78,943,799	58.43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334,469	1.75	0	无		国有法人
WANG XINLI		4,404,500	0.92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31,866	0.49	0	无		其他
黄云		1,556,900	0.33	0	未知		其他
王新力		1,320,000	0.28	0	无		其他
郑文倩		1,044,900	0.22	0	无		其他
苏子佑		873,741	0.18	0	无		其他
孙建刚		781,670	0.16	0	无		其他
钟永雄		760,000	0.16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78,943,799	人民币普通股	278,943,799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334,469	人民币普通股	8,334,469				
WANG XINLI	4,404,5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4,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31,866	人民币普通股	2,331,866
黄云	1,55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6,900
王新力	1,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0,000
郑文倩	1,04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4,900
苏子佑	873,741	人民币普通股	873,741
孙建刚	781,670	人民币普通股	781,670
钟永雄	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是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申通地铁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四)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2).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 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3).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2、 负债情况

(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1 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83 亿元和 2.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34.7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银行贷款		2.5		2.5	10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2.5		2.5	—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1.2 公司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56 亿元和 3.3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6.3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银行贷款		2.5	0.86	3.36	10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2.5	0.86	3.36	—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1.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2). 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5,000.00	38,300.00	-34.73	银行借款到期偿还
应付职工薪酬	817.46	1,575.87	-48.13	原计提的工资已发放
其他应付款	3,010.70	361.66	732.46	宣告分配股利还未发放
其他流动负债	5.66	35.48	-84.04	待转销项税额金额变动

(4).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321,071,026.87	230,746,424.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64,294,822.34	36,563,004.3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四)	463,083.68	513,379.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五)	3,587,889.03	4,451,504.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六、(五)	37,589.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六)	36,182,057.19	36,420,605.8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六、(三)	40,912,428.08	21,567,437.0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七)		11,014,433.38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八)	24,039,482.50	91,679,234.90
流动资产合计		490,550,789.69	432,956,024.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九)	130,690,974.81	163,470,469.05
长期股权投资	六、(十)	19,180,009.87	18,760,498.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十一)	140,057,775.30	140,304,882.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十二)	139,473.26	152,970.62
固定资产	六、(十三)	160,371,878.12	164,787,764.7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四)	15,468,513.56	18,522,173.24
无形资产	六、(十五)	1,298.06	2,855.6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六)	248,908.27	298,689.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七)	8,708,207.55	8,897,940.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八)	1,430,475,504.95	1,552,572,350.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5,342,543.75	2,067,770,595.45
资产总计		2,395,893,333.44	2,500,726,619.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二十)	250,000,000.00	38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二十一)	125,778,015.18	128,339,611.01
预收款项	六、(二十二)	137,500,000.00	137,500,000.00
合同负债	六、(二十三)	782,667.26	946,786.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四)	8,174,612.53	15,758,660.85
应交税费	六、(二十五)	9,278,732.43	11,757,526.61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六)	30,107,017.26	3,616,641.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六、(二十六)	25,309,858.53	485,999.4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七)	15,240,673.28	15,490,050.55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八)	56,644.49	354,836.23
流动负债合计		576,918,362.43	696,764,113.9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二十九)	86,062,574.61	73,437,464.6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三十)	13,200,576.89	16,505,923.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三十一)	665,000.00	665,000.00
递延收益	六、(三十二)	3,301,019.40	3,421,255.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七)	3,542,641.05	3,750,079.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771,811.95	97,779,722.37
负债合计		683,690,174.38	794,543,836.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三十三)	477,381,905.00	477,381,9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三十四)	27,897,075.75	27,897,075.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三十五)	803,831.48	989,161.75
专项储备	六、(三十六)	368,678.19	329,007.13
盈余公积	六、(三十七)	228,971,728.94	228,971,728.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八)	950,082,073.29	945,660,525.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85,505,292.65	1,681,229,404.31
少数股东权益		26,697,866.41	24,953,378.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12,203,159.06	1,706,182,783.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95,893,333.44	2,500,726,619.57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施俊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8,466,081.33	169,495,758.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一)	3,749,999.98	2,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492.63	11,492.63
其他应收款	十九、(二)	859,752,843.56	957,088,322.86
其中：应收利息	十九、(二)	48,049,157.47	38,450,813.03
应收股利	十九、(二)	37,589.86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982,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9,892.76	784,806.56
流动资产合计		1,132,120,310.26	1,140,862,380.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三)	635,940,092.88	621,515,372.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57,775.30	140,304,882.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9,473.26	152,970.62
固定资产		1,303,701.91	1,405,804.2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98.06	2,855.6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8,908.27	298,689.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9,839.65	136,297.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4,895,277.78	352,045,277.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3,006,367.11	1,115,862,151.19
资产总计		2,165,126,677.37	2,256,724,531.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0	38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97,531.58	3,614,110.19
预收款项		137,500,000.00	137,500,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36,695.40	264,674.29
应交税费		37,432.51	269,461.49
其他应付款		361,537,863.38	293,084,765.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5,309,858.53	485,999.4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2,909,522.87	817,733,011.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943.83	329,720.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943.83	329,720.59
负债合计		753,177,466.70	818,062,732.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77,381,905.00	477,381,9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352,932.89	32,352,932.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03,831.48	989,161.7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8,916,701.32	228,916,701.32
未分配利润		672,493,839.98	699,021,098.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1,949,210.67	1,438,661,799.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65,126,677.37	2,256,724,531.43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施俊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4,537,403.65	167,125,337.48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九)	184,537,403.65	167,125,337.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0,340,809.78	134,692,797.11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九)	123,694,633.47	110,171,415.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四十)	1,071,379.97	673,071.26
销售费用	六、(四十一)	2,275,469.12	1,662,947.66
管理费用	六、(四十二)	17,764,410.07	17,797,676.97
研发费用	六、(四十三)	954,727.76	
财务费用	六、(四十四)	4,580,189.39	4,387,685.73
其中：利息费用	六、(四十四)	5,951,539.98	8,887,288.85
利息收入	六、(四十四)	1,396,768.69	4,682,671.80

加：其他收益	六、(四十五)	2,374,358.06	4,397,610.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六)	4,363,434.13	17,403,255.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四十六)	419,510.97	-2,586,581.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七)		108,333.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八)	-272,612.78	-6,610,621.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九)	-1,018,157.43	-393,618.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五十)	36,305.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679,921.30	47,337,500.02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五十一)	405,175.43	51.74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五十二)	136.59	411.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084,960.14	47,337,140.53
减：所得税费用	六、(五十三)	9,095,066.10	11,508,095.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89,894.04	35,829,044.8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89,894.04	35,829,044.8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45,406.61	36,067,717.6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4,487.43	-238,672.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5,330.27	34,666.4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五十四)	-185,330.27	34,666.4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五十四)	-185,330.27	34,666.4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六、(五十四)	-185,330.27	34,666.4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804,563.77	35,863,711.2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060,076.34	36,102,384.0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4,487.43	-238,672.7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二)	0.06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二)	0.06	0.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施俊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四)	1,267,098.50	1,280,083.40
减：营业成本	十九、(四)	13,497.36	13,497.36
税金及附加		37,103.24	23,485.1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070,812.02	8,606,864.7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558,641.44	-5,271,295.06
其中：利息费用		6,797,307.22	7,050,166.63
利息收入		10,359,321.84	12,458,478.94
加：其他收益		15,515.29	19,917.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五)	3,368,643.27	22,218,491.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九、(五)	-575,279.89	-3,687,345.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333.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1,514.12	20,254,273.2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1,514.12	20,254,273.25
减：所得税费用		-208,114.93	4,550,579.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3,399.19	15,703,694.2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3,399.19	15,703,694.2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5,330.27	34,666.4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330.27	34,666.4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5,330.27	34,666.4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88,729.46	15,738,360.6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施俊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1,898,901.13	159,789,284.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91,302.28	2,069,180.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五十五)	158,521,727.81	25,564,320.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111,931.22	187,422,785.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969,547.16	49,182,865.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312,825.69	79,953,893.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30,390.75	15,823,047.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五十五)	41,006,038.55	547,611,18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418,802.15	692,570,99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五十六)	105,693,129.07	-505,148,208.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4,593.70	19,637,170.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565.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983,159.31	39,637,170.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1,386.49	5,803,712.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386.49	45,803,712.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461,772.82	-6,166,542.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25,402.17	710,922,682.7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25,402.17	713,372,682.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300,292.20	604,630,386.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66,681.17	18,550,820.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五十五)	665,568.49	1,930,861.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632,541.86	625,112,068.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07,139.69	88,260,614.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	-0.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五十六)	90,447,761.04	-423,054,136.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五十六)	230,123,265.83	554,081,207.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五十六)	320,571,026.87	131,027,071.08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施俊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524.00	109,52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0,851.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340,779.77	331,492,28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781,155.21	331,601,808.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719.6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39,251.74	5,904,863.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437.14	5,272,546.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70,385.31	598,293,08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93,074.19	609,661,21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188,081.02	-278,059,407.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4,593.70	17,410,350.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954,593.70	37,410,350.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215.19	38,565.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88,215.19	40,038,565.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66,378.51	-2,628,214.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3,000,000.00	6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84,136.39	11,698,611.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084,136.39	611,698,611.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84,136.39	-111,698,611.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495,758.19	485,157,304.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466,081.33	92,771,070.95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施俊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27,897,075.75		989,161.75	329,007.13	228,971,728.94		945,660,525.74	1,681,229,404.31	24,953,378.98	1,706,182,783.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381,905.00				27,897,075.75		989,161.75	329,007.13	228,971,728.94		945,660,525.74	1,681,229,404.31	24,953,378.98	1,706,182,783.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85,330.27	39,671.06			4,421,547.55	4,275,888.34	1,744,487.43	6,020,375.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5,330.27				29,245,406.61	29,060,076.34	1,744,487.43	30,804,563.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823,859.06	-24,823,859.06		-24,823,859.0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823,859.06	-24,823,859.06		-24,823,859.0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9,671.06				39,671.06		39,671.06	
1. 本期提取								2,591,731.33				2,591,731.33		2,591,731.33	
2. 本期使用								2,552,060.27				2,552,060.27		2,552,060.2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27,897,075.75		803,831.48	368,678.19	228,971,728.94		950,082,073.29	1,685,505,292.65	26,697,866.41	1,712,203,159.06	

2024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27,897,075.75		1,484,068.92		228,152,201.65		899,196,504.98	1,634,111,756.30	22,901,572.94	1,657,013,329.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7,055.81	207,055.81	174,507.85	381,563.6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381,905.00				27,897,075.75		1,484,068.92		228,152,201.65		899,403,560.79	1,634,318,812.11	23,076,080.79	1,657,394,892.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666.42				14,108,149.98	14,142,816.40	-3,472,672.79	10,670,143.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666.42				36,067,717.61	36,102,384.03	-238,672.79	35,863,711.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50,000.00	2,4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450,000.00	2,450,000.00
（三）利润分配											-21,959,567.63	-21,959,567.63	-5,684,000.00	-27,643,567.6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959,567.63	-21,959,567.63	-5,684,000.00	-27,643,567.6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27,897,075.75		1,518,735.34		228,152,201.65		913,511,710.77	1,648,461,628.51	19,603,408.00	1,668,065,036.51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施俊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32,352,932.89		989,161.75		228,916,701.32	699,021,098.23	1,438,661,799.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381,905.00				32,352,932.89		989,161.75		228,916,701.32	699,021,098.23	1,438,661,799.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5,330.27			-26,527,258.25	-26,712,588.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5,330.27			-1,703,399.19	-1,888,729.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823,859.06	-24,823,859.0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823,859.06	-24,823,859.0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32,352,932.89		803,831.48		228,916,701.32	672,493,839.98	1,411,949,210.67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32,352,932.89		1,484,068.92		228,097,174.03	713,604,920.21	1,452,921,001.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381,905.00				32,352,932.89		1,484,068.92		228,097,174.03	713,604,920.21	1,452,921,001.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666.42			-6,255,873.42	-6,221,207.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666.42			15,703,694.21	15,738,360.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959,567.63	-21,959,567.6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959,567.63	-21,959,567.6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381,905.00				32,352,932.89		1,518,735.34		228,097,174.03	707,349,046.79	1,446,699,794.05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施俊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稳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高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历史沿革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为“上海凌桥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系经上海市建设委员会沪建经(92)第 432 号文批准,采用社会募集方式于 1992 年 6 月 12 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票于 1994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原属城市供水行业,经 2001 年 6 月 29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进行资产重组后,于 2001 年 7 月 25 日起正式更名为“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1322055189,法定代表人为施俊明。

(二) 注册资本、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7,738.1905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 47,738.1905 万元。

本公司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489 号;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总部地址:上海市虹莘路 3999 号 F 栋 9 楼。

(三) 公司母公司以及公司最终控制方

公司母公司为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于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行业范畴内的道路运输业。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有:公共交通运维管理业务,新能源相关业务,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系接受公共交通业主委托,为其提供公共交通相关运营与维护管理服务,报告期内为无人驾驶地铁、机场捷运系统以及有轨电车三种不同模式的轨道交通工具提供运维管理服务。

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轨道交通领域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及充电桩等相关业务。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拥有融资租赁业务资格,经营范围涵盖“商业保理”,主要从事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等业务。

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商业保理业务。

此外,公司还从事地铁经营及相关综合开发,轨道交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等相关业务。

(五) 本财务报告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 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本报告期间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大于 3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大于 3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大于 3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金额大于 300 万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单项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变动占期初合同负债余额的 30%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 万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金额大于 300 万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金额大于 3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占研发投入总额的 30%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 万元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投资活动	变更/调整金额占原合同金额的 30%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 万
重要的合同变更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净资产的 5%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公司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子公司净资产占公司净资产 5%以上，或子公司净利润占公司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重要子公司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对当期报表影响大于净资产 10%，或预计对未来现金流影响大于相对应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的活动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单项计提金额大于 300 万元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二)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账龄根据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计算。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余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账款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四)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十五) 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1.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进行处理。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账龄根据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计算。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在逾期、违约、纠纷或诉讼及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损失的大额其他应收款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六) 存货√适用 不适用**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适用 不适用**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6.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合同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详见“附注三（十二）应收账款”进行处理。

4.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账龄根据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计算。

5.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余额超过 500 万元的合同资产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

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九)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 投资性房地产**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一)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2-40	4.00%	2.40%-3.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00%	11.88%-23.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二)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专用设备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基本完工； (2) 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国网初步完成并网验收。

(二十三)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四)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计算机软件	1-2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材料费、折旧费及摊销、燃料动力费、检测费、其他相关费用等。

(2) 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三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的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本公司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公司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设定受益计划

(1) 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一)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三十二)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三十三)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公共交通运维管理服务收入、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类业务收入、新能源分布式光伏发电及充电桩业务收入以及其他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各类营业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1) 公共交通运维管理服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一定期间内为客户提供公共交通运营维保服务，按照与客户约定的结算方式和金额，在提供运营维保服务后确认收入。

(2)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类业务：本公司在一定期间内向客户提供保理、融资租赁服务并收取服务费和资金占用利息，在相应的服务期间内，根据合同约定的客户使用货币资金的本金、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收入。

(3) 新能源分布式光伏发电及充电桩业务：本公司按照与客户约定的售电价格与客户实际用电量结算发电收入。

(4) 其他：本公司完成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并取得收入结算依据后确认收入。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 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的相关业务不存在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5.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五)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六)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八)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1.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三十九)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	12.5
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20

(二)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系太阳能光伏发电企业，符合《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及《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由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条件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年度起，第一至第三年免征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19年起取得收入，2024年度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政策。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相关规定,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0%。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 2024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期指 2023 年 1-6 月,本期指 2024 年 1-6 月。

(一)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606.38	7,047.54
银行存款	320,562,420.49	230,116,218.29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0	623,159.1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21,071,026.87	230,746,424.9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500,000.00 元,系履约保函保证金。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67,678,760.36	38,487,372.95
1 年以内小计	67,678,760.36	38,487,372.9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7,678,760.36	38,487,372.9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678,760.36	100.00	3,383,938.02		64,294,822.34	38,487,372.95	100.00	1,924,368.64		36,563,004.31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678,760.36	100.00	3,383,938.02	5.00	64,294,822.34	38,487,372.95	100.00	1,924,368.64	5.00	36,563,004.31
合计	67,678,760.36	/	3,383,938.02	/	64,294,822.34	38,487,372.95	/	1,924,368.64	/	36,563,004.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678,760.36	3,383,938.02	5.00
合计	67,678,760.36	3,383,938.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24,368.64	1,459,569.38				3,383,938.02
合计	1,924,368.64	1,459,569.38				3,383,938.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47,981,349.78	3,377,473.64	51,358,823.42	46.38	2,567,941.17
上海松江有轨电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2,950,483.41	22,950,483.41	20.72	1,147,524.17
都江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7,563,995.00	14,930,576.92	22,494,571.92	20.31	1,124,728.60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5,495,539.78	133,028.57	5,628,568.35	5.08	281,428.42
上海地铁第四运营有限公司	2,471,767.86		2,471,767.86	2.23	123,588.39
合计	63,512,652.42	41,391,562.54	104,904,214.96	94.72	5,245,210.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松江有轨电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2,950,483.41	1,147,524.17	21,802,959.24	10,413,018.39	520,650.92	9,892,367.47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3,377,473.64	168,873.68	3,208,599.96	1,811,209.14	90,560.46	1,720,648.68
羿鹏轨道交通开发(上海)有限公司	595,000.00	29,750.00	565,250.00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133,028.57	6,651.43	126,377.14	293,008.78	14,650.44	278,358.34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79,151.23	53,957.56	1,025,193.67	475,501.26	23,775.06	451,726.20
都江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14,930,576.92	746,528.85	14,184,048.07	9,709,827.78	485,491.38	9,224,336.40
合计	43,065,713.77	2,153,285.69	40,912,428.08	22,702,565.35	1,135,128.26	21,567,437.0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065,713.77	100.00	2,153,285.69		40,912,428.08	22,702,565.35	100.00	1,135,128.26		21,567,437.09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065,713.77	100.00	2,153,285.69	5.00	40,912,428.08	22,702,565.35	100.00	1,135,128.26	5.00	21,567,437.09
合计	43,065,713.77	/	2,153,285.69	/	40,912,428.08	22,702,565.35	/	1,135,128.26	/	21,567,437.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上海松江有轨电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2,950,483.41	1,147,524.17	5.00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3,377,473.64	168,873.68	5.00
羿鹏轨道交通开发(上海)有限公司	595,000.00	29,750.00	5.00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133,028.57	6,651.43	5.00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79,151.23	53,957.56	5.00
都江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14,930,576.92	746,528.85	5.00
合计	43,065,713.77	2,153,285.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018,157.43			
合计	1,018,157.43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63,083.68	100.00	513,379.15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463,083.68	100.00	513,379.1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培训中心	133,539.25	28.84
西门子中压开关技术(无锡)有限公司	47,580.00	10.27
上海轨道交通杨浦线发展有限公司	37,155.92	8.02
上海轨道交通十四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33,451.71	7.22
上海轨道交通浦东线发展有限公司	28,211.15	6.09
合计	279,938.03	60.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7,589.86	
其他应收款	3,550,299.17	4,451,504.46
合计	3,587,889.03	4,451,504.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7,589.86	

合计	37,589.86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71,374.83	3,602,402.11

1年以内小计	2,071,374.83	3,602,402.11
1至2年	630,212.00	53,823.14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134,288.00	134,288.00
4至5年	748,642.68	755,121.46
5年以上	40,000.00	49,000.00
合计	3,624,517.51	4,594,634.7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1,938,602.68	1,849,142.68
备用金	201,548.10	77,020.00
代垫款	1,484,366.73	2,659,437.03
其他		35.00
合计	3,624,517.51	4,594,634.7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24,517.51	100.00	74,218.34		3,550,299.17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624,517.51	100.00	74,218.34	2.05	3,550,299.17
合计	3,624,517.51	100.00	74,218.34		3,550,299.17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94,634.71	100.00	143,130.25		4,451,504.46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4,594,634.71	100.00	143,130.25	3.12	4,451,504.46
合计	4,594,634.71	100.00	143,130.25		4,451,504.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624,517.51	74,218.34	2.05
合计	3,624,517.51	74,218.34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34,130.25	9,000.00		143,130.2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9,000.00	9,0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9,911.91			-59,911.9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9,000.00	9,000.00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74,218.34			74,218.3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第三阶段				9,000.00	9,000.00	
第二阶段	9,000.00				-9,000.00	
第一阶段	134,130.25	-59,911.91				74,218.34
合计	143,130.25	-59,911.91		9,000.00		74,218.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浦东自来水（凌桥股票）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Keolis SA.	1,484,366.73	40.95	代垫款	1年以内(含1年)	74,218.34
上海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748,642.68	20.65	押金及保证金	4-5年(含5年)	
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7,078.00	13.99	押金及保证金	1-2年(含2年)	
上海法国外籍人员子女学校	225,000.00	6.21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含1年)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52,482.00	4.21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含1年)、1-2年(含2年)、3-4年(含4年)	
合计	3,117,569.41	86.01	/	/	74,218.34

(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库存商品	18,547,929.40	802,649.42	17,745,279.98	18,786,478.05	802,649.42	17,983,828.63
合同履约成本	18,436,777.21		18,436,777.21	18,436,777.21		18,436,777.21
合计	36,984,706.61	802,649.42	36,182,057.19	37,223,255.26	802,649.42	36,420,605.8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库存商品	802,649.42					802,649.42
合计	802,649.42					802,649.4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库存商品	18,547,929.40	802,649.42	4.33	18,786,478.05	802,649.42	4.27
合计	18,547,929.40	802,649.42	4.33	18,786,478.05	802,649.42	4.27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同类别存货，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82,000.00
剩余期限一年内的融资租赁款		32,433.38

合计		11,014,433.38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10070 期				10,982,000.00		10,982,000.00
合计				10,982,000.00		10,982,000.00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10070 期						10,000,000.00	3.60%	3.60%	2024-4-14	
合计						1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缴企业所得税	299,380.36	370,218.24
期末留抵进项税	981,100.71	2,471,205.62
原始期限一年内的商业保理款	21,818,137.59	88,276,248.22
未开票进项税	940,863.84	561,562.82
合计	24,039,482.50	91,679,234.90

(十四)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32,000,974.81	1,310,000.00	130,690,974.81	165,110,469.05	1,640,000.00	163,470,469.05	5.00%-5.9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0,163,636.30		10,163,636.30	14,355,711.50		14,355,711.50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132,000,974.81	1,310,000.00	130,690,974.81	165,110,469.05	1,640,000.00	163,470,469.05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000,974.81	100.00	1,310,000.00		130,690,974.81	165,110,469.05	100.00	1,640,000.00		163,470,469.05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000,974.81	100.00	1,310,000.00	0.99	130,690,974.81	165,110,469.05	100.00	1,640,000.00	0.99	163,470,469.05
合计	132,000,974.81	/	1,310,000.00	/	130,690,974.81	165,110,469.05	/	1,640,000.00	/	163,470,469.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000,974.81	1,310,000.00	0.99
合计	132,000,974.81	1,310,000.00	0.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40,000.00	-330,000.00				1,310,000.00
合计	1,640,000.00	-330,000.00				1,31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575,361.48			-575,361.48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646,737.70			994,790.86					11,641,528.56	
小计	11,222,099.18			419,429.38					11,641,528.56	
二、联营企业										
上海申电通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7,538,399.72			81.59					7,538,481.31	
小计	7,538,399.72			81.59					7,538,481.31	
合计	18,760,498.90			419,510.97					19,180,009.8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180,009.87		19,180,009.87	18,760,498.90		18,760,498.90
合计	19,180,009.87		19,180,009.87	18,760,498.90		18,760,498.90

(十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2,991.60				32,074.28		90,917.32	482.32	54,917.32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428,621.80				146,723.32		1,281,898.48	23,166.84	381,898.48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3,268.93				68,309.43		1,184,959.50	13,940.70	1,184,959.50		
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37,500,000.00						137,500,000.00			550,000.00	
合计	140,304,882.33				247,107.03		140,057,775.30	37,589.86	1,621,775.30	55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9,824.54	899,824.5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99,824.54	899,824.5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46,853.92	746,853.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3,497.36	13,497.36
(1) 计提或摊销	13,497.36	13,497.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60,351.28	760,351.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9,473.26	139,473.26
2. 期初账面价值	152,970.62	152,970.6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固定资产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0,371,878.12	164,787,764.7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60,371,878.12	164,787,764.71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08,822.20	1,927,314.23	8,905,174.31	178,351,939.86	190,993,250.60
2. 本期增加金额			220,846.54	290,391.30	511,237.84
(1) 购置			220,846.54	290,391.30	511,237.8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808,822.20	1,927,314.23	9,126,020.85	178,642,331.16	191,504,488.4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29,806.35	1,451,256.48	6,241,350.09	17,146,881.32	25,669,294.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105.28	70,223.34	502,633.12	4,337,162.69	4,927,124.43
(1) 计提	17,105.28	70,223.34	502,633.12	4,337,162.69	4,927,124.4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46,911.63	1,521,479.82	6,743,983.21	21,484,044.01	30,596,418.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36,191.65				536,191.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36,191.65				536,191.6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5,718.92	405,834.41	2,382,037.64	157,158,287.15	160,371,878.12
2. 期初账面价值	442,824.20	476,057.75	2,663,824.22	161,205,058.54	164,787,764.7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在建工程**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462,118.32	26,462,118.3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713,936.61	1,713,936.61
(1) 其他	1,713,936.61	1,713,936.61
4. 期末余额	24,748,181.71	24,748,181.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939,945.08	7,939,945.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5,338.44	1,825,338.44
(1) 计提	1,825,338.44	1,825,338.44

3. 本期减少金额	485,615.37	485,615.37
(1) 处置		
(2) 其他	485,615.37	485,615.37
4. 期末余额	9,279,668.15	9,279,668.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468,513.56	15,468,513.56
2. 期初账面价值	18,522,173.24	18,522,173.2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3,294.05	243,294.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3,294.05	243,294.0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0,438.45	240,438.4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7.54	1,557.54
(1) 计提				1,557.54	1,557.5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1,995.99	241,995.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98.06	1,298.06
2. 期初账面价值				2,855.60	2,855.6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局部装修改造	298,689.91		49,781.64		248,908.27
合计	298,689.91		49,781.64		248,908.27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资产减值准备	20,490,774.19	5,056,972.69	19,200,003.97	4,784,989.43
预计负债	665,000.00	166,250.00	665,000.00	166,250.00
租赁负债	16,864,904.00	3,201,443.12	20,790,673.77	3,946,701.47
可抵扣亏损	1,134,166.94	283,541.74		
合计	39,154,845.13	8,708,207.55	40,655,677.74	8,897,940.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	1,071,775.30	267,943.83	1,318,882.33	329,720.59
使用权资产	15,468,513.56	2,817,753.63	18,522,173.24	3,420,358.71
加速折旧产生的税会差异	5,974,734.13	456,943.59		
合计	22,515,022.99	3,542,641.05	19,841,055.57	3,750,079.3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3,301,019.40	3,421,255.28
合计	3,301,019.40	3,421,255.2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剩余期限一年以上的商业保理款	1,187,537,376.19	11,957,149.02	1,175,580,227.17	1,212,653,608.50	12,126,536.09	1,200,527,072.41
定期存单	254,895,277.78		254,895,277.78	352,045,277.78		352,045,277.78
合计	1,442,432,653.97	11,957,149.02	1,430,475,504.95	1,564,698,886.28	12,126,536.09	1,552,572,350.19

(三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冻结	履约保函保证金	623,159.16	623,159.16	冻结	履约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	/	623,159.16	623,159.16	/	/

(三十二)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50,000,000.00	383,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0	383,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五)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六)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各项成本费用	100,756,606.79	86,680,225.50
应付光伏发电项目工程款	21,423,876.81	40,545,275.32
其他	3,597,531.58	1,114,110.19
合计	125,778,015.18	128,339,611.0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轨道交通申嘉线发展有限公司	6,736,612.81	未结算
上海鼎廷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7,435,200.00	未结算
合计	14,171,812.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七)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股权转让款	137,500,000.00	137,500,000.00
合计	137,500,000.00	137,500,000.0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八)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80,881.16	716,790.26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701,624.31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浦东供电公司	161.79	
羿鹏轨道交通开发(上海)有限公司		229,996.42
合计	782,667.26	946,786.6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619,621.58	67,678,787.22	74,965,023.81	7,333,384.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39,039.27	8,345,994.92	8,643,806.65	841,227.54
三、辞退福利		3,364,916.08	3,364,916.0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758,660.85	79,389,698.22	86,973,746.54	8,174,612.5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04,792.94	55,553,351.02	62,247,699.85	6,210,444.11
二、职工福利费		1,589,576.03	1,589,576.03	-
三、社会保险费	707,936.37	4,465,722.25	4,685,846.38	487,812.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1,054.70	3,966,228.63	4,163,545.01	433,738.32
工伤保险费	18,838.53	181,666.39	186,274.75	14,230.17
生育保险费	58,043.14	317,827.23	336,026.62	39,843.75
四、住房公积金	676,253.05	4,613,427.00	4,786,694.00	502,986.0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0,639.22	1,210,104.58	1,408,601.21	132,142.5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46,606.34	246,606.34	
合计	14,619,621.58	67,678,787.22	74,965,023.81	7,333,384.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04,561.65	7,537,018.47	7,825,880.93	815,699.19
2、失业保险费	34,477.62	244,534.95	253,484.22	25,528.35
3、企业年金缴费		564,441.50	564,441.50	
合计	1,139,039.27	8,345,994.92	8,643,806.65	841,227.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辞退福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辞退补偿金	3,364,916.08	
合计	3,364,916.08	

(四十)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12,593.44	1,611,803.4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141,241.21	8,932,843.05
个人所得税	197,943.18	647,360.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9,587.48	131,029.17
土地使用税	275.50	189.80
房产税	13,771.67	9,875.65
教育费附加	106,381.73	65,774.90
印花税	316,936.51	330,832.3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0,001.71	27,817.37
合计	9,278,732.43	11,757,526.61

(四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5,309,858.53	485,999.47
其他应付款	4,797,158.73	3,130,642.51

合计	30,107,017.26	3,616,641.98
----	---------------	--------------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5,309,858.53	485,999.47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25,309,858.53	485,999.47

4.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支付费用	2,786,226.72	639,914.87
保证金	219,479.27	219,479.27
代扣代缴款	854,630.34	1,207,290.38
代收代付款	55,048.42	44,862.09
其他	881,773.98	1,019,095.90
合计	4,797,158.73	3,130,642.5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二)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三)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212,877.68	11,205,299.93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27,795.60	4,284,750.62
合计	15,240,673.28	15,490,050.55

(四十四)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56,644.49	354,836.23
合计	56,644.49	354,836.2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五)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86,062,574.61	73,437,464.64	2.95%-4.00%
合计	86,062,574.61	73,437,464.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六)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七)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2,201,532.48	26,198,974.2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973,159.99	-5,408,300.49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27,795.60	-4,284,750.62
合计	13,200,576.89	16,505,923.15

(四十八) 长期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3.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九)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五十)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665,000.00	665,000.00	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665,000.00	665,000.00	/

(五十一) 递延收益**1.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21,255.28		120,235.88	3,301,019.4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421,255.28		120,235.88	3,301,019.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二)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三)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77,381,905.00						477,381,905.00
1. 人民币普通股	477,381,905.00						477,381,905.00
股份总数	477,381,905.00						477,381,905.00

(五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五)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862,949.24			27,862,949.24
其他资本公积	34,126.51			34,126.51
合计	27,897,075.75			27,897,075.75

(五十六)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9,161.75	-247,107.03			-61,776.76	-185,330.27		803,831.48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89,161.75	-247,107.03			-61,776.76	-185,330.27		803,831.48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89,161.75	-247,107.03			-61,776.76	-185,330.27		803,831.48

(五十八)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29,007.13	2,591,731.33	2,552,060.27	368,678.19
合计	329,007.13	2,591,731.33	2,552,060.27	368,678.1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专项储备变动系子公司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计提和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五十九)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8,971,728.94			228,971,728.9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28,971,728.94			228,971,728.94

(六十)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45,660,525.74	899,403,560.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45,660,525.74	899,403,560.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245,406.61	69,036,059.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19,527.2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823,859.06	21,959,567.6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50,082,073.29	945,660,525.74

(六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4,449,550.43	123,681,136.11	166,951,043.85	110,157,918.13
其他业务	87,853.22	13,497.36	174,293.63	13,497.36
合计	184,537,403.65	123,694,633.47	167,125,337.48	110,171,415.49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具体扣除情况	上期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84,537,403.65		167,125,337.4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87,853.22		174,293.6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5		0.10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87,853.22		174,148.24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87,853.22		174,148.24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84,449,550.43		166,951,043.85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管理总部		光伏发电		融资租赁、商业保理		公共交通运维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房租收入	87,853.22	13,497.36							87,853.22	13,497.36
融资租赁、商业保理					37,672,099.94	9,598,344.44			37,672,099.94	9,598,344.44
光伏发电			18,621,096.55	6,691,763.38					18,621,096.55	6,691,763.38
地铁运营服务							128,156,353.94	107,391,028.29	128,156,353.94	107,391,028.2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87,853.22	13,497.36	18,621,096.55	6,691,763.38	37,672,099.94	9,598,344.44	128,156,353.94	107,391,028.29	184,537,403.65	123,694,633.47
境外										
市场或客户类型										
政府										
企业										
个人										
合同类型										
销售										
其他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87,853.22	13,497.36	18,621,096.55	6,691,763.38	37,672,099.94	9,598,344.44	128,156,353.94	107,391,028.29	184,537,403.65	123,694,633.47
在某一时段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短期										
长期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经销										
代理										
其他										
按业务地区分类										
上海	87,853.22	13,497.36	18,621,096.55	6,691,763.38	37,672,099.94	9,598,344.44	108,890,958.36	89,628,078.50	165,272,008.07	105,931,683.68
四川							19,265,395.58	17,762,949.79	19,265,395.58	17,762,949.79
合计	87,853.22	13,497.36	18,621,096.55	6,691,763.38	37,672,099.94	9,598,344.44	128,156,353.94	107,391,028.29	184,537,403.65	123,694,633.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类别主要包括公共交通运维服务、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类业务、新能源分布式光伏发电及充电桩业务及其他业务等。

(1) 公共交通运维管理服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一定期间内为客户提供公共交通运营维保服务，按照与客户约定的结算方式和金额，在提供运营维保服务后确认收入。此类业务合同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为主要责任人，公司未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部分备品备件销售合同中附有质量保证条款，该质量保证不构成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

(2)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类业务：本公司在一定期间内向客户提供保理、融资租赁服务并收取服务费和资金占用利息，在相应的服务期间内，根据合同约定的客户使用货币资金的本金、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收入。此类业务主要系向客户提供融资服务，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未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和其他质量保证义务。

(3) 新能源分布式光伏发电及充电桩业务：本公司按照与客户约定的售电价格与客户实际用电量结算发电收入。此类业务合同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未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和其他质量保证义务。

(4) 其他：本公司完成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并取得收入结算依据后确认收入。此类业务合同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未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和其他质量保证义务。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公共交通运维服务，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35,687,873.62 元，其中：61,730,706.63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下半年确认收入，110,668,090.2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63,289,076.72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对于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21,121,830.65 元，其中：33,085,948.86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下半年确认收入；59,179,238.74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28,856,643.05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56,809,704.27 元，其中：

94,816,655.49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下半年确认收入

169,847,329.01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92,145,719.77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江西省金控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项目提前终止	不涉及特殊会计处理	0.00
合计	/	

其他说明：

注：江西省金控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项目经双方协商于 2024 年 7 月 5 日提前终止合同。

(六十二)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1,713.23	326,240.60
教育费附加	298,232.61	173,291.56
资源税		
房产税	27,543.34	15,856.72
土地使用税	551.00	293.90
车船使用税	1,020.00	1,020.00
印花税	28,828.46	40,840.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3,491.33	115,527.70
合计	1,071,379.97	673,071.26

(六十三)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48,653.94	851,606.04
项目前期费用	830,389.79	298,955.40
服务费	106,361.29	242,271.28
差旅费	33,180.81	91,386.71
业务招待费	15,497.00	76,891.91
折旧费	61,392.48	56,325.72
办公费		1,614.00
业务宣传费	56,603.77	
其他	23,390.04	43,896.60
合计	2,275,469.12	1,662,947.66

(六十四)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53,911.05	10,445,723.66
折旧摊销费	1,934,926.75	2,124,803.63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2,561,709.89	1,823,025.40
办公及会务费	210,895.24	1,130,991.19
中介机构服务费	1,786,799.71	1,015,714.88
招待费	118,618.16	225,392.38
软件及系统服务费	83,631.16	197,032.13
差旅费	167,762.09	164,982.96
公司董事会费	173,649.00	135,280.75
安全生产经费		65,602.24
公司车辆费用	30,165.70	34,612.42
低值易耗品	76,038.67	21,912.42

科研经费	220,754.72	
其他	245,547.93	412,602.91
合计	17,764,410.07	17,797,676.97

(六十五)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0,892.08	
折旧与摊销	393,835.68	
合计	954,727.76	

(六十六)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951,539.98	8,887,288.85
减：利息收入	-1,396,768.69	-4,682,671.80
汇兑损益	1.16	0.10
银行手续费	25,416.94	183,068.58
合计	4,580,189.39	4,387,685.73

(六十七)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扶持资金	1,105,708.11	2,069,180.70
徐汇区财政扶持款		1,283,003.65
光伏地方性补贴	1,123,661.60	607,991.95
个税手续费返还	19,293.37	194,633.97
光伏项目专项补贴款	120,235.88	147,559.88
进项税加计抵减		87,740.14
一次性扩岗补助	2,000.00	1,500.00
残疾人就业奖励	3,459.10	
就业补贴		6,000.00
合计	2,374,358.06	4,397,610.29

(六十八)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9,510.97	-2,586,581.1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7,589.86	2,170.44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906,333.30	352,666.67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5,000.00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500,000.00
合计	4,363,434.13	17,403,255.97

(六十九)净敞口套期收益□适用 不适用**(七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8,333.33
合计		108,333.33

(七十一)信用减值损失√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59,569.38	-1,569,759.9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9,911.91	-65,558.1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30,000.00	-1,709,070.09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627,337.23	-3,266,233.72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69,387.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320.39	
合计	-272,612.78	-6,610,621.87

(七十二)资产减值损失√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18,157.43	-393,618.07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018,157.43	-393,618.07

(七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	36,305.45	
合计	36,305.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四)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收入	27,765.97		27,765.97
其他	377,409.46	51.74	377,409.46
合计	405,175.43	51.74	405,175.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系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收到都江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发放的专项行动奖励形成的收入。

(七十五)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11.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11.2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滞纳金	136.59		136.59
合计	136.59	411.23	136.59

(七十六)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50,994.24	13,644,394.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071.86	-2,136,298.63
合计	9,095,066.10	11,508,095.7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084,960.1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021,240.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50,177.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7,668.3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4,422.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3,027.3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248,697.72
研发加计扣除	-119,340.97
递延所得税适用税率与当期税率不同导致的差异	-53,075.79
所得税费用	9,095,066.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三十五）其他综合收益”。

(七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51,057,269.24	17,584,287.46
政府补助	2,251,722.69	3,297,309.71
利息收入	4,184,401.29	4,682,671.80
其他	1,028,334.59	51.74
合计	158,521,727.81	25,564,320.7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3,435,708.27	541,445,953.62
付现费用	7,044,776.75	5,982,165.58
财务费用-手续费	25,416.94	183,068.58
罚款支出	136.59	
其他	500,000.00	
合计	41,006,038.55	547,611,187.7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665,568.49	1,930,861.10
合计	665,568.49	1,930,86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九)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989,894.04	35,829,044.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8,157.43	393,618.07
信用减值损失	272,612.78	6,610,621.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40,621.79	3,924,979.57
使用权资产摊销	1,825,338.44	2,125,822.75
无形资产摊销	1,557.54	63,068.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781.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305.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1.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333.3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51,541.14	8,887,288.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63,434.13	-17,403,255.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9,733.35	-1,939,459.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5,661.49	-196,839.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8,548.65	-4,927,879.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799,439.76	-541,997,728.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921,632.52	3,590,432.11
其他	39,67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93,129.07	-505,148,208.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0,571,026.87	131,027,071.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0,123,265.83	554,081,207.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447,761.04	-423,054,136.3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0,571,026.87	230,123,265.83
其中：库存现金	8,606.38	7,047.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0,562,420.49	230,116,218.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571,026.87	230,123,265.8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0,000.00	623,159.16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0,000.00	634,409.16	履约保函保证金
合计	500,000.00	634,409.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一)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8.63
其中：韩元	3,590.00	0.005189	18.63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二)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1)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2)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短期租赁	2,178,661.83	2,129,922.15
低价值租赁		
合计	2,178,661.83	2,129,922.15

(3)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703,658.0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租赁支付的现金	1,703,658.04	3,175,827.47
合计	1,703,658.04	3,175,827.47

2. 作为出租人

(1)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建筑物	87,853.22	
合计	87,853.22	

(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的相关收入
融资租赁项目一		2,280,220.13	
融资租赁项目二		1,668,370.02	
融资租赁项目三		312.74	
合计		3,948,902.89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	
剩余年度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小计	142,164,611.1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0,163,636.30
加：未担保余值的现值	
租赁投资净额	132,000,974.81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97,593,745.45	46,463,836.50
第二年	37,766,527.77	37,289,722.22
第三年		95,745,750.00
第四年		
第五年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35,360,273.22	179,499,308.72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三)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八十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研发支出**(一)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0,892.08	
折旧与摊销	393,835.68	
合计	954,727.7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54,727.76	
资本化研发支出		

(二)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三)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四)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适用 不适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20,000.00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路770号335室	商业保理和融资租赁业	100.00		设立
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	5,000.0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江路665号3层	光伏和发电	100.00		设立
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上海	36,000.00	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2020号501A915室	商业保理	100.00		设立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四川发展申凯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5,000.00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天府新区正兴街道蜀州路2828号附0L-05-202210036号	道路运输业		5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9	49%	1,744,487.43		26,697,866.4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55,155,930.75	24,891,681.99	180,047,612.74	123,617,839.79	8,276,593.35	131,894,433.14	141,930,650.39	27,125,984.06	169,056,634.45	112,729,284.46	11,188,904.78	123,918,189.2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28,156,353.94	2,975,063.36	2,975,063.36	-27,281,277.76	110,371,636.02	247,481.58	247,481.58	-23,722,651.2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1.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徐汇区吴中路69号5号楼	认证及检测服务	50.00		权益法
2.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广益路819号1901室	道路运输		49.00	权益法
二、联营企业						
1. 上海申电通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闵行区华宁路3333号17幢1楼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49.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49,463.10	26,180,280.32	3,384,471.03	31,068,027.32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19,032.98		455,723.34	2,000,000.35
非流动资产		1,020,350.14	109,038.46	1,282,844.41
资产合计	1,149,463.10	27,200,630.46	3,493,509.49	32,350,871.73
流动负债	1,541,431.49	3,442,408.93	2,333,450.35	10,622,835.6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541,431.49	3,442,408.93	2,333,450.35	10,622,835.6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91,968.39	23,758,221.53	1,160,059.14	21,728,036.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5,984.20	11,641,528.56	580,029.57	10,646,737.70
调整事项	195,984.20		-4,668.09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95,984.20		-4,668.09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641,528.56	575,361.48	10,646,737.7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72,213.20	24,356,934.98	466,415.09	27,672,132.16
财务费用	187.51	-69,359.91	481.58	-161,708.96
所得税费用		76,859.57		62,981.76
净利润	-1,552,027.53	2,030,185.43	-2,222,603.46	2,246,458.2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52,027.53	2,030,185.43	-2,222,603.46	2,246,458.2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6,949,165.27	70,360,356.07	
非流动资产	10,247,758.80	7,141,481.42	
资产合计	87,196,924.07	77,501,837.49	
流动负债	67,175,768.67	59,636,253.62	
非流动负债	4,636,499.69	2,481,094.66	
负债合计	71,812,268.36	62,117,348.2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384,655.71	15,384,489.2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538,481.31	7,538,399.7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538,481.31	7,538,399.7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8,308,125.70	37,856,439.84	
净利润	166.50	-5,257,232.5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6.50	-5,257,232.5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政府补助

(一)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421,255.28			120,235.88		3,301,019.4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421,255.28			120,235.88		3,301,019.40	/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20,235.88	147,559.88
与收益相关	2,234,828.81	4,055,416.44
合计	2,355,064.69	4,202,976.32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次性扩岗补助	2,000.00	1,500.00
就业补贴		6,000.00
徐汇区财政扶持款		1,283,003.65
光伏地方性补贴	1,123,661.60	607,991.95
光伏项目专项补贴款	120,235.88	147,559.88
企业扶持资金	1,105,708.11	2,069,180.70
进项税加计抵减		87,740.14
残疾人就业奖励	3,459.10	
合计	2,355,064.69	4,202,976.32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①2024年6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321,071,026.87			321,071,026.87
应收账款	64,294,822.34			64,294,822.34
其他应收款	3,587,889.03			3,587,889.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039,482.50			24,039,482.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0,475,504.95			1,430,475,504.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57,775.30	140,057,775.30
长期应收款	130,690,974.81			130,690,974.8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②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30,746,424.99			230,746,424.99
应收账款	36,563,004.31			36,563,004.31
其他应收款	4,451,504.46			4,451,504.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014,433.38			11,014,433.38
其他流动资产	91,679,234.90			91,679,234.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2,572,350.19			1,552,572,350.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304,882.33	140,304,882.33
长期应收款	163,470,469.05			163,470,469.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①2024年6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应付账款		125,778,015.18	125,778,015.18
其他应付款		30,107,017.26	30,107,017.26
长期借款		86,062,574.61	86,062,574.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40,673.28	15,240,673.28
其他流动负债		56,644.49	56,644.49

②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83,000,000.00	383,000,000.00
应付账款		128,339,611.01	128,339,611.01
其他应付款		3,616,641.98	3,616,641.98
长期借款		73,437,464.64	73,437,464.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490,050.55	15,490,050.55
其他流动负债		354,836.23	354,836.23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迁移率模型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二)、六(五)”。
本公司单独认定没有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3个月以内	3个月以上
货币资金	321,071,026.87	321,071,026.87		

续上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3个月以内	3个月以上
货币资金	230,746,424.99	230,746,424.99		

3.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是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较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负债，其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风险较低。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无汇率风险。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本公司无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二)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报告期内，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本公司2024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率为28.54%。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57,775.30	137,500,000.00		140,057,775.3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557,775.30	137,500,000.00		140,057,775.3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为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和长期借款等。

(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衡山路12号商务楼3楼	实业投资，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及综合开发经营等	35,507,198	58.43	58.4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法人代表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毕湘利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1310000631755864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中车申通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曾用名：申通南车（上海）轨道交通车辆维修有限公司）	母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上海地铁第三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第四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磁浮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七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共和新路高架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浦东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十二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申嘉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十六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长宁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至尊衡山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培训中心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八号线三期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二号线东延伸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申松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十四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杨浦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地铁运营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受托管理单位
上海申通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五号线南延伸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凯奥雷斯（上海）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曾用名：凯奥雷斯（武汉）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
Keolis SA.	子公司少数股东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中心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轨道交通明珠线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交运城新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维护保障中心	同受母公司控制
都江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受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

(六)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 交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凯奥雷斯(上海)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	49,449.07			235,749.64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				75,000.00
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用	67,924.50			67,956.00
上海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费用	297,354.80			1,092,167.98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费用	500,206.61			322,138.49
上海申电通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费用	160,126.98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用	13,496.32			16,733.11
上海地铁运营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派遣员工费	79,250.00			77,000.00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	897,172.20	881,374.50
上海轨道交通八号线三期发展有限公司	委托经营收入	38,245,754.70	39,805,800.00
上海地铁第四运营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5,455,032.79	6,268,662.63
上海磁浮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2,315,441.52	3,142,741.23
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4,984,205.15	3,570,533.53
上海地铁第三运营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2,516,394.86	1,216,580.56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2,819,248.52	2,846,250.38
都江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地铁运营业务	19,265,395.5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 赁收入
-------	--------	-------	-------	--------------	---------------	---------------

上海至尊衡山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2014 年 9 月 1 日	2023 年 9 月 19 日	双方协商		1,038,790.57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轨道交通十四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					48,165.14	48,165.14	26,664.76	27,620.10		
上海共和新路高架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					17,889.91	17,889.91	10,681.77	11,002.05		
上海轨道交通二号线东延伸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					16,513.76	16,513.76	10,618.22	10,880.18		
上海轨道交通明珠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					36,697.25		5,223.23			728,822.48
上海轨道交通浦东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					28,211.00	28,211.00	4,519.21	16,270.91		
上海轨道交通七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					26,834.86	26,834.86	16,463.70	16,924.53		
上海轨道交通申嘉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					14,678.90		2,089.29			291,528.99
上海轨道交通申松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					27,522.94	27,522.94	15,237.00	15,782.91		
上海轨道交通十二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					13,761.47	13,761.47	8,541.59	8,773.53		
上海轨道交通五号线南延伸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					17,889.91	17,889.91	9,850.83			
上海轨道交通杨浦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					37,155.96	37,155.96	22,105.34	13,160.29		
上海轨道交通长宁线发展有限公司	屋顶					23,394.50	11,009.18	6,812.35	6,998.83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屋顶					43,119.27	27,522.94	18,653.35	16,926.23		309,749.56
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室					1,993,755.96	1,626,820.18	225,471.63	299,360.92		
上海轨道交通申嘉线发展有限公司	光伏电站	683,575.56	672,566.40								
上海轨道交通十二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光伏电站	181,903.08	168,141.60								
上海轨道交通十六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光伏电站	44,247.78	44,247.78								
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室	230,845.86	231,192.66								
上海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办公室	1,038,089.55	1,013,773.7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480,442.05	24,022.10	311,889.90	15,594.50
应收账款	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	2,187,976.73	109,398.84	551,803.89	27,590.19
应收账款	上海地铁第三运营有限公司	429,390.62	21,469.53	243,662.91	12,183.15
应收账款	上海地铁第四运营有限公司	2,471,767.86	123,588.39	727,306.28	36,365.31
应收账款	上海磁浮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981,226.39	49,061.32	362,603.52	18,130.18
应收账款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15,000.00	750.00
应收账款	上海轨道交通八号线三期发展有限公司			298,354.09	14,917.70
应收账款	都江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7,563,995.00	378,199.75		
合同资产	都江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14,930,576.92	746,528.85	9,709,827.78	485,491.38
合同资产	嘉兴市申嘉有轨电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79,151.23	53,957.56	475,501.26	23,775.06
其他应收款	Keolis SA.	1,484,366.73	74,218.34	2,648,427.86	133,579.79
其他应收款	上海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748,642.68		748,642.68	
其他应收款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52,482.00		152,422.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7,078.00		507,078.00	
预付款项	上海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35,225.14	
预付款项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培训中心	133,539.25		133,539.25	
预付款项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2,732.80			
预付款项	上海轨道交通七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26,834.84			
预付款项	上海共和新路高架发展有限公司	17,854.00			
预付款项	上海轨道交通浦东线发展有限公司	28,211.15			
预付款项	上海轨道交通杨浦线发展有限公司	37,155.92			

预付款项	上海轨道交通十四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33,451.71		
预付款项	上海轨道交通申松线发展有限公司	19,115.22		
预付款项	上海轨道交通二号线东延申发展有限公司	16,053.81		
预付款项	上海轨道交通五号线南延伸发展有限公司	17,889.8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11,278,697.79	32,217,813.25
应付账款	上海轨道交通申嘉线发展有限公司	6,736,612.81	6,066,972.15
应付账款	上海地铁第一运营有限公司	1,258,526.00	1,258,526.00
应付账款	上海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1,221,717.15	1,221,717.15
应付账款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维护保障中心	987,229.93	987,229.93
应付账款	上海轨道交通十六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442,477.80	398,230.02
应付账款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370,192.00
应付账款	上海申电通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361,887.01	271,415.24
应付账款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79,500.00	219,500.00
应付账款	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2,000.00	
应付账款	上海轨道交通十二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322,521.80	168,141.66
应付账款	凯奥雷斯（上海）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49,943.61	155,676.36
应付账款	上海轨道交通明珠线发展有限公司	27,372.15	34,686.44
应付账款	上海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15,490.28	15,490.28
应付账款	上海轨道交通十四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14,713.45
应付账款	上海轨道交通长宁线发展有限公司	2,665.56	12,079.93
应付账款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6,070.13
应付账款	上海申通地铁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5,805.31	5,805.31
其他应付款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28,983.02	
其他应付款	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9,071.71	
其他应付款	上海地铁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24,601.82	
其他应付款	都江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22,502.36	12,795.7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八)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一)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一)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根据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松江有轨电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签订的《承建上海松江有轨电车示范线 T1、T2 线委托运营合同》约定，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需向上海松江有轨电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提交履约保函，保函系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提供的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 5,000,000.00（人民币大写：伍佰万元整）的履约保函。

2. 根据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浦东机场捷运行第三阶段委托管理子合同》约定，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因上海浦东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捷运系统运维委托管理项目需向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履约保函，保函系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提供的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 8,912,100.00 元（人民币大写：捌佰玖拾壹万贰仟壹佰元整）的履约保函。

3. 根据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2023-2026 年浦东机场捷运设施设备委托维护(含专用类备品备件) 服务合同》约定，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因上海浦东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捷运系统运维委托管理项目需向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履约保函，保函系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提供的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 8,391,825.00 元（人民币大写：捌佰叁拾玖万壹仟捌佰贰拾伍元整）的履约保函。

4. 根据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浦东机场捷运列车架大修合同(第一次架修)》约定，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因上海浦东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捷运系统运维委托管理项目需向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履约保函，保函系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提供的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721,960.00（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贰万壹仟玖佰陆拾元整）的履约保函。

(二)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诉讼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提交了起诉状，要求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实租赁”）回购公司持有的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实保理”）27.5%的股权，回购对价为公司已收到的让与担保金 1.375 亿元，并由上实租赁配合办理股权变更登记备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受理该案件，立诉前调解

（2024）沪 0115 民诉前调 28301 号。在诉前调解阶段，上实租赁不接受公司诉讼请求，因调解不成，案件转入诉讼程序。法院于 2024 年 4 月 8 日立案受理，案号为（2024）沪 0115 民初 35273 号，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开庭审理，庭上公司修改诉讼请求为：1、判令上实租赁立即以公司已行使让与担保权的 1.375 亿元为对价回购公司持有的上实保理 27.5%股权并另外支付公司 7,127,397.26 元；2、判令上实租赁配合公司办理股权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待庭后经过研究、合议后，再另行确定日期宣告判决。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案尚未宣判。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二)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四)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五)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六)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主营业务类型、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1)管理总部:本公司将股份公司作为管理总部;(2)融资租赁、商业保理:本公司将以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业务为主营业务的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分部;(3)光伏和节能:本公司将以光伏和新能源为主营业务的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作为光伏和节能分部;(4)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本公司将以公共交通运维服务为主营业务的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公共交通运营管理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管理总部	融资租赁、商业保理	光伏和节能	公共交通运营管理	分部间抵销	合计
2024年1-6月						
一、对外交易收入	87,853.22	37,672,099.94	18,621,096.55	128,156,353.94		184,537,403.65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1,179,245.28				1,179,245.28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5,279.89			994,790.86		419,510.97
四、资产减值损失				-1,018,157.43		-1,018,157.43
五、信用减值损失		1,127,044.69	-211,801.25	-1,187,856.22		-272,612.78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245,005.44	13,929.06	4,533,146.68	2,025,218.23		6,817,299.41
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911,514.12	30,423,683.60	7,930,245.66	3,642,545.00		40,084,960.14
八、所得税费用	-208,114.93	7,605,920.91	1,029,778.48	667,481.64		9,095,066.10
九、净利润（净亏损）	-1,703,399.19	22,817,762.69	6,900,467.18	2,975,063.36		30,989,894.04
十、资产总额	2,165,126,677.37	1,657,795,119.51	219,458,242.94	180,047,612.74	1,826,534,319.12	2,395,893,333.44
十一、负债总额	753,177,466.70	864,070,393.94	132,680,588.18	131,894,433.11	1,198,132,707.55	683,690,174.38
十二、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7,538,481.31			11,641,528.56		19,180,009.87
3.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97,280,504.19	-58,022,029.72	-4,315,935.83	-3,229,092.93		-162,847,562.67
2023年1-6月						
一、对外交易收入	100,838.12	39,012,968.02	17,639,895.32	110,371,636.02		167,125,337.48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1,179,245.28				1,179,245.28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87,345.67			1,100,764.53		-2,586,581.14
四、资产减值损失				-393,618.07		-393,618.07
五、信用减值损失		-4,975,303.81	-128,021.63	-1,507,296.43		-6,610,621.87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246,453.47	13,929.06	3,792,378.47	2,047,612.11		6,100,373.11
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20,254,273.25	23,799,329.96	9,080,966.44	118,570.88	5,916,000.00	47,337,140.53
八、所得税费用	4,550,579.04	5,957,522.19	1,128,905.18	-128,910.70		11,508,095.71
九、净利润（净亏损）	15,703,694.21	17,841,807.77	7,952,061.26	247,481.58	5,916,000.00	35,829,044.82
十、资产总额	2,140,193,777.72	1,681,714,216.65	174,939,361.33	131,720,033.58	1,376,866,032.88	2,751,701,356.40
十一、负债总额	693,493,983.67	940,582,527.56	116,945,171.33	96,079,058.64	763,464,421.31	1,083,636,319.89
十二、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现金费用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6,545,263.31			9,965,705.19		26,510,968.50
3.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0,177,503.03	475,235,460.83	1,014,127.17	1,325,858.94		497,752,949.9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借款费用

无。

(八)外币折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	1.16

(九)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499,999.98	2,500,000.00
1 年以内小计	2,499,999.98	2,500,000.00
1 至 2 年	1,250,00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749,999.98	2,50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49,999.98	100.00			3,749,999.98	2,500,000.00	100.00			2,500,000.0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49,999.98	100.00			3,749,999.98	2,500,000.00	100.00			2,500,000.00
合计	3,749,999.98	/		/	3,749,999.98	2,500,000.00	/		/	2,50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49,999.98		
合计	3,749,999.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749,999.98		3,749,999.98	100.00	
合计	3,749,999.98		3,749,999.98	1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48,049,157.47	38,450,813.03
应收股利	37,589.86	
其他应收款	811,666,096.23	918,637,509.83
合计	859,752,843.56	957,088,322.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应收子公司利息	48,049,157.47	38,450,813.03
合计	48,049,157.47	38,450,813.03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049,157.47	100.00			48,049,157.47	38,450,813.03	100.00			38,450,813.03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48,049,157.47	100.00			48,049,157.47	38,450,813.03	100.00			38,450,813.03
合计	48,049,157.47	/		/	48,049,157.47	38,450,813.03	/		/	38,450,813.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48,049,157.47		
合计	48,049,157.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7,589.86	
合计	37,589.8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含 1 年)	811,028,621.40	918,000,035.00
1 年以内小计	811,028,621.40	918,000,03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637,474.83	637,474.83

5年以上		9,000.00
合计	811,666,096.23	918,646,509.83

4至5年：含5年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811,023,621.40	918,009,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637,474.83	637,474.83
备用金	5,000.00	
其他		35.00
合计	811,666,096.23	918,646,509.8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1,666,096.23	100.00			811,666,096.23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811,666,096.23	100.00			811,666,096.23
合计	811,666,096.23	100.00			811,666,096.23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8,646,509.83	100.00	9,000.00		918,637,509.83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918,646,509.83	100.00	9,000.00		918,637,509.83
合计	918,646,509.83	100.00	9,000.00		918,637,509.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811,666,096.23		
合计	811,666,096.23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9,000.00		9,000.0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9,000.00	9,0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9,000.00	9,000.00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第三阶段				9,000.00	9,000.00	
第二阶段	9,000.00				-9,000.00	
合计	9,000.00			9,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浦东自来水（凌桥股票）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811,000,000.00	99.92	往来款	1年以内(含1年)	
上海通益置业有限公司	637,474.83	0.08	押金及保证金	4-5年(含5年)	
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	23,621.40	0.00	往来款	1年以内(含1年)	
杨方皓	5,000.00	0.00	备用金	1年以内(含1年)	
合计	811,666,096.23	100.00	/	/	

(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28,401,611.57		628,401,611.57	613,401,611.57		613,401,611.5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538,481.31		7,538,481.31	8,113,761.20		8,113,761.20
合计	635,940,092.88		635,940,092.88	621,515,372.77		621,515,372.7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申凯公共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9,555,857.14			9,555,857.14		
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8,845,754.43			208,845,754.43		
上海地铁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0		

上海地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合计	613,401,611.57	15,000,000.00		628,401,611.5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575,361.48			-575,361.48							
小计	575,361.48			-575,361.48							
二、联营企业											
上海申电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7,538,399.72			81.59						7,538,481.31	
小计	7,538,399.72			81.59						7,538,481.31	
合计	8,113,761.20			-575,279.89						7,538,481.31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1,267,098.50	13,497.36	1,280,083.40	13,497.36
合计	1,267,098.50	13,497.36	1,280,083.40	13,497.3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管理总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技术服务费	1,179,245.28		1,179,245.28	
房租收入	87,853.22	13,497.36	87,853.22	13,497.3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267,098.50	13,497.36	1,267,098.50	13,497.3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期确认	1,267,098.50	13,497.36	1,267,098.50	13,497.36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267,098.50	13,497.36	1,267,098.50	13,497.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16,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5,279.89	-3,687,345.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7,589.86	2,170.44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906,333.30	487,666.67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500,000.00
合计	3,368,643.27	22,218,491.44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55,064.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5,038.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5,017.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4,919.30	
合计	1,600,166.6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2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	0.06	0.06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施俊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